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第二常設委員會

第 4/V/2014 號意見書

事由：審議《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I

引言

立法會主席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及《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七十一條（二）項的規定接納了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向立法會全體會議提交的《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根據同日第 1281/V/2014 號批示及為著《立法會議事規則》第一百五十四條規定的效力，上述報告被派發給本委員會以完成意見書及提交有關的決議案。

為此，本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十九日及二十四日舉行了會議。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經濟財政司辦公室主任陸潔嬋、財政局局長 Vítória Alice Maria da Conceição、澳門監獄獄長李錦昌、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 Shin Chung Low Kam Hong、建設發展辦公室代主任周惠文及其他部門官員出席了十一月十九日的會議。

上指會議主要是為了分析及討論 2013 年 PIDDA 執行率偏低的問題。具體來說，是本委員會認為有必要了解新監獄、新批發市場、澳門口岸管理區、新城填土區-A 區及集體運輸系統等投資項目的執行率為何顯著偏低。

本委員會的成員事實上是想了解造成 PIDDA 執行率偏低的理由。

政府代表就本委員會成員提出有關 PIDDA 執行率偏低的問題，尤其是有關上述投資項目的執行率偏低的問題，逐一解釋其理由。

例如：有關新監獄方面，政府指出是因遇到技術上的問題及出現意料之外的障礙而須修改最初的圖則。

至於集體運輸系統方面，尤其是輕軌，政府的解釋是因對最初的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李卓人' (Li Zhe Ren).

計劃作出多次的調整，所以在各路段的施工上出現延誤是不可避免。

氹仔新碼頭亦因對最初計劃作出了深層次的改動，所以成為了施工延誤的主要因素。另一個原因是沒有遵守投承規則。

公共房屋方面，尤其筷子基項目，政府代表承認因技術性的理由，使 2013 年在落實有關項目上有所延誤。

有關新城填土區-A 區方面，政府代表指出，由於需要讓一些不同職能的公共行政部門參與介入，所以在該年推遲了計劃當中的施工。

本委員會成員要求注意在該等項目及其他項目中有兩個經常出現的現象：(i)施工速度極慢及(ii)嚴重超支。

因此，本委員會成員提出了一些有利於提升 PIDDA 執行率的建議。

為了確保獲選企業有足夠的能力來應對技術性高度複雜的工程，在甄選及選拔公共工程施工企業時，應考慮其技術能力及過往經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唐' (Tang) and other illegible characters.

驗。

本委員會各成員均認為，應設法定機制及制定有效適時的內部指引，給予不遵行投承規則的企業負面評分，以影響其今後資格。

企業技術能力的評審制度同樣也應作深入的修訂，以確保候選企業對公共工程施工具有適當的能力。

對承批公共工程的企業所建議的施工物料的監察及監控制度也應作修訂，以確保能及時查核物料是否符合投承規則所定規格。

立法會經濟顧問還建議，可否對 PIDDA 的組成項目進行調查，以了解每一個項目的完成期、總開支及在各財政年度分擔的開支。

本委員會成員對《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由審計署負責編製的《2013 年度政府帳目審計報告》及由立法會顧問團編製的資訊性和分析性補充資料進行了分析、討論及審議。有關財政分析則闡述如下。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names like 'Lu', 'Liu', and 'Liu'.

II 財政分析

1. 引言

1.1 - 在本章內主要是對財政局編製的《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進行財政分析。連同該報告一併提交予立法會的還有《2013 年澳門特別行政區總帳目》以及載於《附錄》(合共 553 頁)的一系列詳盡財務資訊。

1.2 - 為使立法機關可履行其監察預算的職責，除《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2013 年澳門特別行政區總帳目》及有關公共財政的其他資料外，政府還按《立法會議事規則》的規定附隨了審計署所編寫的《2013 年度政府帳目審計報告》，因根據第 11/1999 號法律第五條的規定，審計署是一個有權“接收由財政局送交的澳門特別行政區總帳目及各項週年帳表，並對其進行審核”的獨立機關。

1.3 - 除了《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2013 年審計報告》、《2013 年總帳目》和《2013 年附錄》之外，為編製意見書和 2013 年預算執行報告決議案，立法會第二常設委員會(下稱本委員會)還向政府索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李康' (Li Kang).

取了《有關 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的補充資料》和其他與公共帳目事宜有關的財務資訊的補充資料¹，以供參考分析之用。

1.4 -透過對《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進行財政分析所擬達致的目的尤其有：

- 從宏觀經濟形勢、機構和既定預算政策審視預算執行情況；
- 從《總帳目》的金額與最初預算和最終預算的金額的比較概覽預算執行情況；
- 分析及總結《政府綜合帳目》預算執行情況的重要部份，尤其從已徵收入、已支開支和預算執行結餘方面與最初預算和最終預算的金額及與過往幾個財政年度總帳目的金額作比較；
- 對澳門特區的財務資產負債及有局限性的會計資訊作總結；
- 對澳門特區庫房的可動用資金、澳門特區財政儲備的資金及相關的收入的進度及狀況進行審議；
- 分析政府綜合收入主要構成部份的表現和結構，尤其將來自博彩業的經常性收入與其他經常性收入和資本收入分開的表

¹ 於 2014 年 11 月 6 日向本委員會提供的附加財務資訊。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朱子康' (Zhu Zikang).

現和結構；

- 對政府綜合開支按組織分類、經濟分類和職能分類進行分析；
- 對《行政當局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PIDDA) 內的投資計劃 /項目的執行表現和執行比率進行分析；
- 在“特定機構的帳目”²方面，對單獨和匯總預算執行以及其至 2013 年年底的資產淨值狀況進行概括性分析；
- 考慮審計署就審計《總帳目》時對政府編製的年度公共帳目 是否符合財務法律的要求及有否達標所發表的意見，尤其對 有關組成《澳門特區總帳目》的政府綜合帳目及特定機構匯 總帳目的財務報表所發表的意見。

1.5 - 應該強調的是，本財政分析的主要目的是對實際收入和支出的表現，以及對 2013 年預算執行結果有實際重要性的收支部份進行全面財政審議，並與過往預算金額或預算執行結果進行比較。從方法上來說，是從整體到部份（最重要部份）作分析，從而可了解預算的主要偏差（正或負），或過去五年實際收入和開支的演變（增加或減少）。

² 是指基於職務的特殊性，擁有以權責發生制為基礎的本身帳目系統的自治機構，如：澳門金融管理局、郵政儲金局、郵政局、退休基金會、汽車及航海保障基金和澳門基金會。隨著於 2013 年的投入運作，存款保障基金現已成為特定機構的一員。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nd some initials.

1.6 - 為了進行財政分析和說明其理由，編製了由十二個表格組成的附件一。附表中的資料來自《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2013年總帳目》和《2013年審計報告》中的財務資料，以及過往數年的預算及預算執行情況報告所載的資料，還有財政局向本委員會提供的補充資料。需指出的是，財政分析圖表的編製方式已遵行了《2010年特區總帳目表示的規定》，因自該年開始，特定機構的帳目與採用現金收付制會計制度的一般公共行政部門和機關的帳目，兩者已作分開處理。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nd a checkmark.

1.7 - 最後，基於立法會具有獨立於政府的外部監察功能，且在政治和社會層面上為負責通過特區預算及為負責按預算綱要法、預算法及用以規範和適用於政府部門的會計制度的規定，尤其包括預算會計制度的其他規定，監察預算執行的機構，財政分析還可包括公共帳目編列制度的優化建議。

1.8 - 以下是一系列為明確財務分析圖表和文本的意思的財政和預算定義：

最初預算—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七十一條(二)項規定，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nd some scribbles.

經立法會以《澳門特別行政區預算法》的方式通過的收支預算。

修正後預算—立法會賦予政府進行超過載於最初預算內總開支的預算的許可。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next to the '修正後預算' section.

預算修改—在開支項目中以其剩餘撥款作抵銷的追加撥款或登錄撥款，但不涉及增加預算的總開支，而有關的行政程序及許可程序屬政府及有權限實體的專屬權限。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next to the '預算修改' section.

補充預算—修改載於具有財政自治權的部門及機構的本身最初預算收入及開支總額，且須經行政長官核准，但立法會不在此限。

最終預算—在年度財政預算執行期間，經修正及修改的預算，以及補充預算後而得出的最後預算。

預算綱要法—規範編製和執行澳門特區預算案及公共會計，以及編製和執行管理帳目及營業年度帳目，並規範監察澳門特區公共行政部門財務活動之法規。指的是經 5 月 26 日第 49/84/M 號法令、4 月 27 日第 22/87/M 號法令及 9 月 17 日第 55/90/M 號法令修改的 11 月 21 日第 41/83/M 號法令。

公共財政管理制度—規範澳門特區公共行政部門，包括享有行政和財政自治的部門及機關，在財務活動方面的管理、監管和責任之法規。指的是經第 28/2009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第 6/2006 號行政法規。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子' and another that looks like '子' with a vertical line through it.

現金收付制—是指當收到或支付現金時才確認相關的交易或事項的會計基礎。

權責發生制—是指當是否收到或支付現金時均確認相關的交易或事項的會計基礎。

政府綜合預算—根據公共帳目計劃和“現金收付制”，以綜合方式編列“非自治部門和行政自治部門”（中央部門）的收支預算帳目和“財政自治機構”（自治機構）的帳目。

政府綜合帳目—根據公共帳目計劃和“現金收付制”，以綜合方式編列“中央部門”和“自治機構”帳目的預算執行結果（已收到收入、已支付開支和已核算結餘）。

特定機構—因本身活動的特殊性，擁有屬於其本身的帳目計劃，而採用“權責發生制”為會計基礎的自治機構。在預算方面，是依循一個擁有與政府預算或綜合帳目內所採用的預算科目名稱和編號不同的收益與費用項目的統一科目帳目。

特定機構的匯總預算—根據“權責發生制”，以匯總方式反映特定機構的預算收入、預算開支及預計營業年度結果。除此之外，特定機構的投資預算是與納入政府綜合帳目內的 PIDDA 分開的。特定機構的預算及實質開支包括兩個沒有在公共帳目總表展示的項目，分別為折



F
K
水
W
康
花
○

舊和攤折以及各風險備用金。

特定機構的匯總帳目—根據“權責發生制”，反映特定機構預算執行的匯總結果，尤其最終核算出的收入、開支和執行結果。

特定機構淨資產—扣除負債後的剩餘利益（＝權益）。

備用撥款—登錄在預算、經常開支或“行政當局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PIDDA）方面的開支款項，並在有需要時僅用作抵銷追加或登錄在撥款不足開支項目的款項。

佰萬元澳門幣—即一千個一仟元澳門幣（1, 000,000.00 澳門幣）。

2. 宏觀經濟形勢和制度框架

宏觀經濟形勢

2.1 - 根據統計暨普查局對本地生產總值所作的估算³，澳門經濟在2013年錄得的澳門本地生產總值的實際增長為 11.9%，比去年的增長率輕微上升。而本地生產總值的名義增長率為 20.4%，當中含（財貨及勞務增長）價格的 7.6% 升幅。

2.2 - 經濟實際增長輕微上升主要是因外需增長所致（本地生產總值

³ 至 2014 年 11 月 5 日，統計暨普查局在其網頁提供並可查閱的資料。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right margin]

的 60%)。外需的淨增長比去年高，尤其因非本地居民博彩開支的良好表現所致，而 2013 年錄得的本地生產總值的名義增長率約為 19% (實質增長率為 12%)。另一方面，(私人和公共)消費實質增長率輕微上升了 6%，而投資實質增長率約為 5%。

2.3 - 2013 年非本地居民的博彩開支金額為澳門幣 3580 億元(2012 年為 3020 億元)，佔本地生產總值按當年價格的百分比為 87%。由於博彩毛收入的增加，2013 年財政年度的稅務徵收理想，且遠超出相關的預算金額，同時將實質增長的年度名義增長推高至 18%。

2.4 - 顯著活躍的經濟活動製造了更多的職位及更多的非本地勞工的需求，勞動人口由 2012 年第 4 季的 35 萬增至 2013 年最後一季的 37 萬(增 6%)。失業率維持在歷史低位(2013 年為 1.8%)。2013 年非本地勞工的人數升幅強勁，至年底已高達 13 萬 8 千人(比 2012 年底增加了 25%)。

2.5 - 相反，消費者物價指數只是輕微放緩，以綜合消費者物價指數計算所得的通脹率由 2012 年的 6.1% 降至 2013 年的 5.5%。2013 年消費物價的升幅尤其受到“食品及非酒精飲料”和“住屋及燃料”項目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陳' (Chan)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的影響。

2.6 - 雖然經濟增長速率快，但 2013 年的就業每月平均總收入的中位數維持於 1 萬 2 千元左右(比 2012 年增 6.2%)，即工作報酬的實質增長(增 0.7%)追不上經濟實質增長(增 11.9%)，意味著經濟整體生產率的升幅尤為建基於某些龍頭產業的高效率及高回報之上。

2.7 - 2013 年銀行體系向本地居民提供的存款息率維持在一個極低水平(澳門幣儲蓄存款的平均息率為 0.05%)，但銀行主要指標，如貸款(尤其向外的借貸及房地產的借貸)、存款總額(包括吸納非本地居民的存款)、資產總值及盈利⁴等，均連年上升。

制度框架

2.8 - 《2013 年總帳目》及《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的編製，均符合經第 121/2011 號行政長官批示核准的《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預算的組成、內容及編製規則》的附表 2，以及經第 28/2009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第 6/2006 號行政法規之規定。

⁴ 源於“澳門金融管理局 2013 年年度報告”所提供的統計指標。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唐' (Tang) and other illegible characters.

2.9 – 隨著第 121/2011 號行政長官批示所定規則在執行 2010 年預算上的落實，《澳門特區總帳目》改為以複式記帳法編製，這一方法是與編製特區預算相似。《澳門特區總帳目》是由“政府綜合帳目⁵”及“特定機構匯總帳目”組成。這“兩部分”則組成“整體”澳門特區公共行政部門及機構的帳目。

2.10 - “政府綜合帳目”是根據第 121/2011 號行政長官批示第四款、11 月 21 日第 41/83/M 號法令（預算綱要法）訂定的公共會計制度，以及經第 28/2009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第 6/2006 號行政法規訂定的公共財政管理制度的規定編製而成。“政府綜合帳目”包括所有非自治或具行政自治的部門和機構，以及自治機構，但七個稱為“特定機構”的自治機構除外。

2.11 - “特定機構匯總帳目”是根據第 121/2011 號行政長官批示核准的《澳門特別行政區總帳目的組成、內容及編製規則》第五款的規定編製而成，即無需適用公共行政部門及機構所採用的公共會計現金收付制（經第 28/2009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第 6/2006 號行政法規第十條第

⁵ 完整的名稱是政府一般綜合帳目。在本文中選擇使用更為簡潔的名稱，也許這更為正確，因為並不存在政府非一般帳目，也正如第 121/2011 號行政長官批示訂定有關名稱一樣。



二款和第七十條)。特定機構遵循一種為了統一和匯總預算收入和預算開支的會計格式，而無需按經濟分類的收入分類或開支分類（同樣地，也無需按開支職能分類）編製。

2.12 - 這種公共帳目的“整理”方法所帶來的另一個後果就是，該等特定機構的經核准的預算開支不包括預計的投資項目在內。此外，核准限制澳門金融管理局在財務活動方面的開支(預算撥款)是毫無意義的，財務活動的開支要看的是，金融市場的走勢及澳門金融管理局在貨幣、匯兌和金融領域的主權管理手法。

2.13-在修改公共會計制度及澳門特區預算和《澳門特區總帳目》的編製方式後，立法會在履行其政治上的監察職能時受到了一定阻礙，尤其是因為欠缺一個符合(1983年)《預算綱要法》第四條所規定的包含自治部門及自治基金的收支在內的所有收支項目、具有單一性和整體性的預算案。修改前，公共財政管理制度的最初目的是規範澳門特區所有公共行政部門(包括享有行政或財政自治權的部門及機構)的財政活動的管理、監察及責任(《公共財政管理制度》第一條)。為達致這一目的，所有公共行政部門及機構，無一例外地均須採用同一預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何志華' (Ho Chi-wah)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算會計制度和預算收支項目分類制度(但不妨礙某些自治機構採取特定會計制度和會計格式,以配合其本身所負的職責和從事具公共性質的活動)。

2.14 - 對提供公共帳目財務資訊方面的規則所作的修改,是政府的專屬提案權,故在此之前並無諮詢立法會的意見,立法會在審議預算執行情況報告以及監察預算執行時受到了一定阻礙,尤其是因為無法在澳門特區公共行政部門和機構的整體財務活動中展示公共開支匯總帳目或合併帳目,以及因為特定機構的開支不再受《預算綱要法》所定而適用於所有公共行政部門和機構的預算規範的同一原則和標準制約。

2.15 -相應地,無法按照澳門特區基本法第一百零五條的規定,落實對若干公共行政部門及機構公共開支的控制以及對是否遵循制定澳門特區預算案的原則進行監察,致使預算監察只限於對政府綜合開支方面。當對政府綜合開支進行監管時,便會將某些自治機構相當一大部份的社會職能開支排除在外,比如澳門基金會和退休基金會(涉及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退休制度的部分)⁶。

2.16 - 《基本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財政預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並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推行預算政策的第一項原則已得以履行，主要是為了避免預算赤字，同時又不排除預算盈餘的出現。上述規定的第二項原則意味要將開支增長率與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兩者作比較，而這項原則是否已得到遵守還有待評估。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mark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2.17 - 因此，由於無法掌握公共行政部門整體的匯總開支或合併開支，上述比較是難以進行的。事實上，從技術角度而言，正如政府在引介《預算執行情況報告》時也承認，將按不同會計制度和會計格式編製的開支帳目放在一起是沒有意義的⁷。然而，在所提交的預算案中已載有預算收入的預計總額(第二條)以及預算開支的預計總額(第三條)。出現如此矛盾是基於《預算綱要法》對澳門特區預算案須具備單一性和整體性的要求(第四條)，因此，倘若要立法會審議和表

⁶ 包括自 2014 年財政年度預算起加入的社會保障基金。

⁷ 同一情況也出現於《2013 年澳門特區總帳目》和《帳目審計報告》方面，兩者均採用了複式記帳法的會計格式編製有關預算執行的最後帳目。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nd the characters "後者" (the latter).

決兩份不同的公共行政部門和機構⁸的開支預算案，沒有什麼意義。

2.18 - 從政治視角看，由立法機關將實際收支總額分別與預算案所載的經核准後的預算收支總額作比較⁹，完全具有正當性。故此，儘管技術上存有上述的矛盾，但為了得出實際收入總金額，現將政府實際綜合收入與特定機構實際匯總收益合計，以便進行本財務分析。同樣的計算也用於開支方面，以便得出實際開支總額(參看附圖 1)。



2.19 - 須強調的是，在《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中特區政府連續兩年在序言(B1 頁)中，從名義增長幅度以及比重百分比方面，均提及到政府綜合收支與本地生產總值之間的關係，使執行報告更符合《基本法》的相關規定。

2.20 - 從中可得知 2013 年政府綜合開支增長幅度(+12.4%)低於本地

⁸ 按《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B4 頁的定義，公共行政部門是指涵蓋非自治部門、享有行政自治權的部門及機構（亦稱自治機構），但不包括特定機構。然而，基於退休基金或澳門基金會的活動具公共性質、用的是中央帳目的公共資金及在委任管理人員及主導有關政策方面的實質掌控權是由澳門特區擁有下，將退休基金或澳門基金會排除在外沒有意義。

⁹ 國際公共會計準則(International Public Sector Accounting Standards - IPSAS)建議採納國際財務報表總預算信息的列報 24(IPSAS 24 - Presentation of Budget Information in Financial Statements)。整套 IPSAS(共 25 項準則)概念上只為以權債發生制為基礎的公共實體(有公共資本出資的公司除外)而設的公共會計制度。根據 IPSAS24，每個公共實體應編列預算金額與最終預算金額及實質開支的對比表作可比較基礎。在《預算執行情況報告》中財政局並無對特定機構進行(即使在現金收付制方面)這種可比較性，情況與 2006 年頒布(並於 2009 年修改)的行政法規所引入的修改之前及隨後所定的預算及最後帳目編製規則有所不同。在此之前，身為自治機構的特定機構須與享有行政及財政自治權的實體一起按預算會計編製。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生產總值的名義增長幅度(+20.4%)，故政府綜合開支在本地生產總值的比重為 12.4%，低於上三年的比率(2012 年為 15.7%；2011 年為 15.5%；而 2010 年為 16.9%)。相反地，由於不受制於預算金額的條件限制，故 2013 年政府綜合收入的增長比本地生產總值的名義增長大，又創另一歷史高峰，高達本地生產總值的 42.6%(2010 年為 39%)。要注意的是，按製造出的財富(本地生產總值)而言，若加上特定機構的收入(按附表 4 編列的估算，2013 年為 45.5%)，這一稅收水平還會高一些。

2.21 - 現時稅收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整體比重相對較高(45.5%)，與歐洲十八個歐元區的情況(46.5%)相約¹⁰。然而，超過四份之三的稅收來自博彩業，而非一般的企業及居民(甚至是旅客的非博彩開支)。相反地，公共開支(2013 年的估算，約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13%至 14%)明顯地比歐元區的國家的平均值(2013 年為 49.4%)為低，但與新加坡或香港經濟的公共開支水平貼近(兩者均小於本地生產總值的 20%)。

2.22 - 從政府所定的預算政策層面而言，還須指出的是，特區政府近年來一直維持“量入為出，力求收支平衡”的基本原則。但面對來自

¹⁰ 歐洲統計局 2014 年 10 月 21 日的財政統計資料。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博彩業稅收的激增，在不妨礙財政儲備持續增長的情況下，仍有必要對中/長期預算政策重新加以訂定，以使所定戰略能夠與《基本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的預算原則和其他原則相協調，中、長期的施政政策既有利於公共財政的持續性，還可兼顧經濟、社會和環境方面的可持續發展。尤其是自特區成立開始，幾乎年年推行的稅務減免的預算政策，公共帳目尚有“稅務空間”按發展戰略的目標重新修訂稅務政策，以改善環境素質及推動和支持經濟多元化，以及僱用具資格的人力資源。

2.23 - 另外，從制度層面還需強調的是，自澳門特區財政儲備在2012年2月13日正式設立後，改變了對政府公共帳目的財政狀況所一貫所採用的技術分析方式(中央帳目內的預算盈餘滾存)。澳門特區政府的累積財政結餘現分為兩部份，一部份存放在金融管理局和代理銀行的流動性帳戶內，是為交由金融管理局作外匯管理的公營存款，另一部份用作同樣由金融管理局負責管理的澳門特區基本儲備和超額儲備。

3. 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之總體審議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Law' (Lawyer) and other initials.

最初預算、預算修正與修改

3.1 - 《2013 財政年度預算案》是經立法會於 2012 年 12 月 13 日第 17/2012 號法律所通過。預算總收入為澳門幣 1348 億 8 佰萬元，預算總開支為澳門幣 825 億 7 仟 6 佰萬元，當中包含自治機構(包括 7 個特定機構的帳目)的收入和開支。2013 年財政年度的中央預算預計的結餘為澳門幣 410 億 8 仟 1 佰萬元、自治機構的預計結餘為澳門幣 95 億 2 仟 8 佰萬元，而特定機構的預計結餘為澳門幣 16 億 2 仟 3 佰萬元。

3.2 - 在 2013 年預算執行期間，因需調整公共行政人員的薪俸、退休金及撫卹金(第 6/2013 號法律)¹¹ 和需核准自治機構的補充預算，政府綜合開支的最初預算澳門幣 779 億 8 仟 6 佰萬元亦需調整，從而令政府綜合開支最終預算增至澳門幣 853 億 8 仟 9 佰萬元(+9.5%)。

3.3 - 因薪酬調整令預算總開支增至澳門幣 853 億 8 仟 9 佰萬元(2013 年預算案第三條)，需修正 2013 年財政年度預算，以便在共用開支登記的備用撥款項目內追加澳門幣 6 億 3 仟 3 佰萬元，以及動用在部門

¹¹由 2013 年 5 月 1 日開始正式調整，幅度為 6.06%。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陳' (Chan) and other illegible characters.

和機構尚有的可動用資金。因此，2013 中央預算預計的結餘減少了澳門幣 6 億 3 仟 3 佰萬元(由澳門幣 410 億 8 仟 1 佰萬元改為澳門幣 404 億 4 仟 8 佰萬元)。

3.4 - 經 2013 年政府綜合帳目最終預算所核准的開支增長(澳門幣 68 億元)，大部分是透過核准自治機構的補充預算來進行，有關的開支按現行法例的規定無需過立法會只需行政長官核准便可。特別是核准首份補充預算是透過將上一管理年度超出預計預算結餘的結餘納入
— 在當年預算中進行。

3.5 - 下列表 A 總體綜合 2013 年最初預算、經核准預算(最終預算)及預算執行結果 — 政府綜合帳目及特定機構匯總帳目。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圖表 A

2013 年最初預算、最終預算及預算執行 - 收入及開支

(以百萬澳門元為單位)

綜合帳目 / 匯總帳目	最初預算及最終預算		總帳目 2013 年 (經審計後)
	最初預算 (2013 年預算案)	最終預算 (2013 年預算案)	
<i>按現金收付制會計</i>			
政府綜合收入	128,594	135,364	144,995
政府綜合開支	77,986	85,389	54,013
預算結餘	50,608	49,976	90,982
<i>按債權發生制會計</i>			
特定機構匯總收入	6,520	6,537	9,427
特定機構匯總開支#	4,897	4,914	2,777
特定機構營運結餘	1,623	1,623	6,650
調整(-)	307	307	
總收入	134,807(a)	141,902	..
總開支	82,576 (b)	89,996	..
開支 + 結餘 + 盈餘	134,807	141,902	..

備注：

(a) 2013 年預算案(第二條)估算的總收入。

(b) 2013 年預算案(第三條)訂定的總收入。

不包括投資開支。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nd some scribbles.

從圖表 A 可得出以下結論:

- (i) 政府綜合帳目方面，實際開支並沒有達到經核准後高於最初預算的預算開支金額(主要是由於自治機構的補充預算)，在最終預算執行結果中，實際開支明顯少於最初預算開支(執行率為 69%)；
- (ii) 政府綜合收入方面，實際徵收比最初預算收入及自治機構經補充預算而調整後的預算收入更高；
- (iii) 特定機構匯總收支方面，最初及最終預算金額沒有較大變動 - 預算執行最終結果比預期高。

3.6 - 對實際收支的變化將分為兩部份作進一步詮釋：第四部份為政府綜合帳目的審議，而第五部份為特定機構匯總帳目的審議。之所以把兩者分開作財務分析，主要是基於其採用不同的會計制度和公共帳目編列格式所致。

3.7 - 應注意的是，圖表 A 並未反映 2013 年預算執行期間所作的預算修改，尤其是關於中央部門的運作開支或 PIDDA 的開支，因為(經政府核准的)相關修改無影響到開支總額。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nd some illegible scribbles.

3.8 - 須要強調的是，按照預算綱要法、第 6/2006 號行政法規和第 347/2006 號行政長官批示(如屬在 PIDDA 範圍內轉移的情況，則根據第 40/2007 號經濟財政司司長批示)的規定，政府可無須經立法會的預先許可而透過主管的監督實體，批准修改預算，以便支付預算未預測或撥款不足之不得拖延之開支，透過追加或登錄之款項，在開支項目內剩餘撥款之間進行轉移，不設上限。

3.9 - 特別是在**共用開支的第十二章**中，可見在執行預算期間出現追加/調撥或在財政預算案按經濟分類的開支撥款中註銷最初登錄等情況是普遍的。在第十二章中，2013 年**最初預算撥款**為澳門幣 128 億 6 仟 9 佰萬元，但經過合共為澳門幣 21 億 8 仟 3 佰萬元的**預算追加和調撥**，以及合共為澳門幣 30 億 6 仟 7 佰萬元的預算註銷後，**最終撥款**變為澳門幣 119 億 8 仟 5 佰萬元。

3.10 - 在第十二章內，包含用於支付未有預見之開支或撥款不足時所需動用的**備用撥款**，對其澳門幣 7 億元(不包含 PIDDA 預算開支的政府綜合預算開支的 1.2%)¹²的最初撥款進行了多次預算追加和調撥撥

¹² 除了登錄於第十二章的澳門幣 7 億元備用撥款外，特區政府在 2013 年預算執行上還設有一筆共澳門幣 2.8 億元作為 PIDDA 開支的備用及同朝撥款。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款，涉及金額為澳門幣 16 億 2 仟 8 佰萬元，以及預算註銷，涉及金額為澳門幣 23 億 2 仟 8 佰萬。這些在不同開支項目中預算撥款之間所作調動，令到預算的追加和調撥的金額大大超出登錄於備用撥款的金額，即於執行 2013 年預算時，政府未經立法會許可下(無論其開支項目的性質、預算追加和調撥的金額為何)動用了大大超出第十二章內登錄的備用撥款的財政資源。

Handwritten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characters "的" and "後".

3.11 - 在第十二章所作的預算修改¹³中，可列舉金額較大的項目有：(i) 部分註銷中央儲蓄制度的撥款(由澳門幣 26 億 6 仟萬元的最初撥款減去澳門幣 4 億 3 仟 9 佰萬)；(ii) 追加稅捐及稅項的返還(在澳門幣 1 億 6 仟 1 佰萬元的最初撥款增加澳門幣 5 仟 8 佰萬元)；(iii) 追加澳門金融管理局 - 財務管理費的開支(在澳門幣 5 億 2 仟 7 佰萬元的最初撥款增加澳門幣 1 億 1 仟 4 佰萬元)；(iv) 調撥予資本開支-房屋的撥款(澳門幣 1 億 7 仟 9 佰萬元，沒有最初撥款)，以及部分註銷出資證券撥款(由最初撥款澳門幣 8 億元減去澳門幣 2 億 3 佰萬)。

3.12 - 修改預算的行政程序可令政府在公共財政資源的管理上有更

¹³ 《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附錄。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李' (Li)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大的彈性和效率，但藉著對預算綱要法的修訂，也許需對預算修改設限。在新的預算綱要法，考慮加入一章規定預算修改須受立法許可的約束，當中包括預算登錄總開支的撥款增加的預算修改(現行《預算綱要法》的情況)及因修改的性質及/或金額而應受立法機關預先監察的其他預算修改。例如：在最初預算無登錄撥款的開支項目作(自某額度開始的)預算調撥或在PIDDA的投資項目或活動各開支項目之間進行(自某額度開始的)調撥。

4. 政府綜合帳目的預算執行情況總結

最初預算與預算執行

4.1 - 2013 財政年度政府綜合帳目的預算執行情況共得出澳門幣 1246 億元的預算執行結餘，即等於本地生產總值的 30.1% (附件表二)。

4.2 - 從附件表三的可知 2013 年的預算執行結餘比最終預算預期的結餘高出很多 (+746 億元)。執行結餘有如此巨大的增加是因為所徵得的總收入多於預算收入 (+406 億元)，以及實際開支低於預算的撥款 (-340 億元)。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the name '李康' (Li Kang)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4.3 - 徵得的收入比最終預算 (+406 億元) 預期高出很多，此差額主要是受以下因素所致：

- 與幸運博彩有關的稅收¹⁴遠高於最終預算所預測的金額 (+342 億元)；
- 其他非博彩收益高於最終預算金額(+43 億元)，財產之收益(+16 億元)尤為突出，大部分是與旅遊博彩業的投資項目有關的；
- 資本收入的超額徵收(+21 億元)，尤其在出售投資產業的表現方面。

4.4 - 另一方面，實質開支比最終預算少了很多(-340 億元)，主要原因如下：

- PIDDA 的實質開支及其他資本投資遠低於最終預算登錄的撥款 (-111 億元)；
- 財務資產投資低於預期(-46 億元)；
- 實質的經常開支遠低於最終預算開支的撥款 (-183 億元)，

¹⁴ 包括博彩特別稅和溢價金，博彩中介人佣金以及城市建設、推廣旅遊及澳門社會保障基金撥款 (但不包括給予澳門基金會的博彩特別撥款)。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康' (Kong)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按附件表 7 的展述(加上核准自治機構補充預算的程序不一定代表在結算管理帳目時開支必然高於最初的預測),這一情況尤其是與中央帳目向社會保障基金 (-130 億元,即 2013 年執行率的 15%)本身帳目轉移的財政資源記帳方法有關的。

2013 年度預算執行—中央部門及自治機構的分項

4.5 - 在 2013 年,預算執行結餘為澳門幣 1246 億元,這有賴政府綜合帳目兩大分項的盈餘:政府、非自治部門及行政自治部門(中央帳目)分項的結餘為澳門幣 963 億元,而具有財政自治權的部門及機構(自治機構)分項的結餘則為澳門幣 283 億元。(見附件表二)。

4.6 - 關於自治機構預算執行結餘所錄得的澳門幣 283 億元方面,需強調的是,從澳門特區中央帳目,尤其是透過“指定收入、共用收入及預算轉移”撥予自治機構本身帳目的財政資源,總金額達澳門幣 261 億元;此外,還動用了自治機構的歷年管理帳目結餘,金額為澳門幣 182 億元。

4.7 - 撤除透過第五十章—指定之帳目從中央帳目進行的預算轉移,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Lau' and other illegible characters.

金額為澳門幣 178 億，以及撇除歷年結餘的動用，金額為澳門幣 182 億元，則自治機構在 2013 年的預算執行上核得的結餘是負增長，下降金額為澳門幣 77 億元(2012 年下降澳門幣 63 億元)。

4.8 - 需強調，如附件表二所示，將兩大類公共行政部門的預算執行結餘在政府的綜合帳目中作區分是很重要的，因為歸入特區庫房帳目的財政結餘是來自政府、非自治部門及行政自治部門(中央部門)所得出的結餘，而自治機構的預算執行結餘則按照相關的組織法及公共財政管理制度處理。意即當某一年的預算執行結餘有極高盈餘時，可能是因該年預算開支執行率較低所致。另外，也要注意，自治機構的極大部分收入來自預算轉移或來自中央行政徵得的稅項或稅捐的共同分享收入(這些稅收有四份之三是依賴幸運博彩活動)。

最近五年預算執行的總結

4.9 - 最近五年的澳門特別行政區預算執行總覽(2009 至 2013 年)見於表四。圖表顯示，預算執行無論是絕對數值，抑或是以澳門本地生產總值之百分比計算，一直錄得的龐大結餘。若以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計算，2013 年政府綜合帳目預算執行結餘為 30.1% (2012 年為



F
V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6.5%)。當包括特定機構的匯總結餘時，澳門公共行政部門和機構整體的預算執行總結餘則高達 2013 年本地生產總值的 32%。

4.10 - 最近五年，每年收入的增長速度超越了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速度，主要是由於來自幸運博彩業的稅收大幅增長所致。這令公共收入在本地生產總值所佔比重越來越大，而不加重本地企業及家庭的稅務負擔，相反地，他們可受惠於政府所給予的持續稅務減免政策，這是一個有利的稅務環境，且符合《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一百零六條)所定的經濟原則。

4.11 - 2013 年政府綜合開支(不包括七個特定機構)佔本地生產總值 12.4%，低於幾年前之數值(表四)。從這一指標觀察到的中、長期趨勢，(由於一些自治機構的公共開支會計準則的改變及公共行政部門無綜合帳目)是難於確定公共開支年增長速度是否大致與本地生產總值看齊，以符合《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一百零五條所定的預算理財原則¹⁵。圖表 4 是對預算總開支所作的估算，儘管從技術上其所依據的前提並非十分嚴緊，但圖表顯示總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重

¹⁵ 預算須遵循審慎理財原則:預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避免赤字，並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



Handwritten signature

有下降的趨勢，剛好與預算執行結餘出現的情況相反。然而，要強調，從附件表十一所示，2013年PIDDA的公共投資佔本地生產總值比率(1.7%)是最低的一年。

Handwritten signature

稅務減免措施

4.12 - 2013年預算案中登錄了一系列的**稅務減免措施**(第十一條至第二十一條)。據財政局的估算，減免措施令政府在稅收方面少收了澳門幣16億6仟萬元¹⁶(2012年為澳門幣15億1仟萬元)，即相當於政府綜合帳目“總經常收入”的1.1%，或“非來自博彩的經常收入”的9%。稅務減免金額最大的落於“職業稅應納稅額的扣減”(澳門幣5億8仟8佰萬元)、“房屋稅應納稅額的扣減”(澳門幣1億7仟2佰萬元)及“旅遊稅應納稅額的扣減”(澳門幣3億1仟5佰萬元)方面。

經常收入結構: 來自博彩收入和非來自博彩收入

4.13 - 基於公共收入各主要組成部分有其不同的增長速度，以及稅務減免政策的延續，政府近年來對“來自博彩的經常收入”¹⁷的依賴一直

¹⁶政府向本委員會提供的附加財務資訊。

¹⁷博彩特別稅加上針對博彩中介人佣金的稅項、博彩收益的撥款(不包括給澳門基金會的撥款)及來自其他博彩專營的收入。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有所增加。在 2013 年，就政府綜合帳目而言，“來自博彩的經常收入”在“總經常收入”所佔的比重為 88.1%，而“非來自博彩的經常收入”僅為 11.9% (在 2012 年，分別為 87.1% 和 12.9%)。

Handwritten notes and a signatur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4.14 – 在“非來自博彩的經常收入” (2013 年為澳門幣 182 億元) 中尤為突出的收入項有：

Handwritten mark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 所得稅 (當中的職業稅為澳門幣 1 億 3 仟 3 佰萬元及所得補充稅為澳門幣 3 億 5 仟萬元)；
- 間接稅 (當中的印花稅為澳門幣 24 億 6 仟萬元及機動車輛稅為澳門幣 12 億 9 仟萬元)；
- 財產收益 (當中的批租地溢價金為澳門幣 26 億 9 仟萬元)。

要注意，於 2013 年徵得的大部分批租地溢價是與支付早年前已批租地的溢價金 (澳門幣 21 億元)¹⁸ 有關，其中以博彩娛樂業及地產業的建設項目居多。

澳門特區財政儲備、澳門特區公庫帳目以及預算結餘財務投資

¹⁸ 政府向本委員會提供的補充資料。



Handwritten initials and signatures at the top right of the page.

4.15 - 於 2012 年 2 月 13 日，已遵照第 8/2011 號法律—財政儲備法律制度的規定，將澳門特區儲備基金的結餘及其收益（澳門幣 131 億 6 仟 656 萬 1 仟元），以及將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經扣除由政府存放在金融管理局作外匯儲備管理（見表 5）的澳門幣 542 億元後的中央帳目累積預算結餘（澳門幣 1398 億 2 仟 978 萬 6 仟元）全數歸入澳門特區財政儲備。該金額合共澳門幣 1530 億 5 仟 934 萬 7 仟元，對之還需加上澳門特區庫房帳目中，在 2011 年和 2012 年預算執行所得出的，尚未轉到財政儲備的結餘（表 5），金額為澳門幣 808 億 5 仟 955 萬 8 仟元。

Lar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4.16 - 基於上述財務活動，於 2012 年 2 月 13 日，澳門特區公庫帳目的結餘，即澳門特區中央帳目的“累積財政結餘”高達澳門幣 2339 億 1 仟 890 萬 5 仟元，當中包括存放在金融管理局的澳門幣 542 億元以及“財政儲備”中的基本儲備和超額儲備。同日，基本儲備（澳門幣 988 億零 108 萬 5 仟元）按澳門特區 2012 財政年度經核准預算開支的 1.5 倍為基礎作計算，而超額儲備（澳門幣 5 仟 826 萬 2 仟元）則為資本總額（澳門幣 988 億 5 仟 934 萬 7 仟元）與基本儲備之間的差額。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4.17 - 截至 2012 年末，澳門特區財政儲備結餘已高達澳門幣 1002 億 4 仟零 20 萬 1 仟元，當中包括由 2012 年 2 月 13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的澳門幣 13 億 8 仟零 85 萬 4 仟元的收益淨值。於 2012 年末，政府中央帳目的“累積財政結餘”(包括在澳門金融管理局的公庫帳目結餘)高達澳門幣 2913 億 6 仟 2 佰萬元，相當於本地生產總值的 84.8% (2011 年為 73.9%)。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4.18 - 在 2013 年財政年度執行期間，政府中央帳目再一次錄得高於往年的預算結餘(+963 億元)，故 2013 終澳門公庫帳目結餘升至澳門幣 1696 億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為澳門幣 1369 億元)。要注意的是，除了該結餘外，公庫帳目還有澳門幣 542 億元存於澳門金融管理局作外匯儲備管理。

4.19 - 另一方面澳門特區財政儲備擴大了其資本(基本儲備和超額儲備)及增值收入，由 2012 年末的澳門幣 1002 億元增至 2013 年底的澳門幣 1689 億元¹⁹。這是因為已將(經已由立法會於 2012 年 12 月 13 日透過決議案通過的)2011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結餘(澳門幣 637 億

¹⁹ 當中基本儲備(經通過最終預算中央部門總開支的 1.5 倍)佔澳門幣 1119 億元，而超額儲備佔澳門幣 521 億元。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李卓人' (Lil Chok-yan).

元)歸入財政儲備及已將管理 2013 財政儲備上所得的淨盈餘澳門幣 49 億元歸入財政儲備所致。這一盈餘相等於 3%年收益率，且高於首年管理澳門特區財政儲備所錄得的回報率(2012 年 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之間的回報率為 1.4%)。在管理財政儲備方面，金融管理局透過刊登於 2014 年 3 月 26 日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公報》第 2 組別第 13 期的通告公佈了《關於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儲備 —— 二零一三年度報告書及帳目》。當中除了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活動結餘外還對投資和管理策略作了說明。按報告所指，不僅增大了用超額儲備所作的投資，還擴大了具更高回報率的投資組合(尤其以人民幣為單位債券市場的投資)。

4.20 – 若將澳門特區公庫帳目的總結餘與澳門特區財政儲備合起，至 2013 年底澳門特區中央帳目的“累積財政結餘”達澳門幣 3937 億元，相等於特區本地生產總值的 95%或相等於 6 年的政府綜合帳目開支(2014 年通過的預算為澳門幣 801 億元)。“累積財政結餘”是從公庫帳目或財政儲備的累積預算結餘，且一直對外匯儲備和其他外匯投資的資產增長及澳門金融管理局的盈利形成起重要作用。澳門金融管理局於 2013 年的淨盈利為澳門幣 43 億零 7 佰萬元(2012 年為澳門幣 21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李' (Li) and other smaller marks.

億 4 仟 1 佰萬元)，當中澳門幣 1 仟萬元分派予澳門特區政府，其餘則用於鞏固其財產儲備。據 2013 年澳門特區總帳目，澳門金融管理局，除得到公庫帳目澳門幣 542 億元用於外匯儲備管理的存款及管理澳門特區公庫帳目有關仍未歸入財政儲備的當年及上年²⁰預算執行結餘的資金外，還以“財務管理費”(2012 年為澳門幣 5 億 4 仟 2 佰萬元)的名義獲第十二章—共用開支澳門幣 6 億 4 仟 1 佰萬元的轉移。

— 4.21 – 2014 年，有關澳門特區財政儲備的發展及表現成為公共財政跟進委員會詳細分析的對象，內容載於該跟進委員會於 2014 年 8 月 13 日編寫的《管理及監管財政儲備》的第 1/V/2014 號報告(連附件共 46 頁)。

澳門特區資產負債表

4.22 - 載於 2013 年審計報告的澳門特區總帳目**綜合資產負債表**(第八頁)與過往一樣不包含政府中央帳目及自治機構的所有財務資產/負債。故此，於分析於 2013 年底(2012 年為澳門幣 2089 億元)所核得的澳門幣 2515 億元資產淨值時，應考慮綜合資產負債表固有的

²⁰ 2013 年預算執行結餘可能只會在 2015 年頭歸入財政儲備，即在立法會透過決議通過《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之後。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陳' (Chan).

局限性，即實質涵蓋面不足。綜合資產負債表，除不包含非財務的固定資產(樓宇、設備、車輛等)及存貨量外，還不包含澳門特區因在公司擁有出資而產生的財務資產，以及因中央部門或自治實體所作的可償還的借款或津貼而產生的財務資產。

4.23 – 需注意的是，從眾多沒有列入總帳目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澳門特區財務資產裡，13 間公司及 1 個團體(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的資本中具有澳門特區財務出資。截至 2013 年底，其總金額為澳門幣 32 億 5 仟 1 佰萬元 (與 2012 年底的金額相同)。

4.24 – 財務出資中金額最大的有：澳門國際機場專營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幣 16 億 6 仟 5 佰萬元)、大利來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澳門幣 46 億 1 仟 7 佰萬元)及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幣 1 億 9 仟 960 萬元)。總的來說，除在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的澳門幣 4 仟 5 佰萬元出資(佔公司資本的 7.77%)於 2013 年獲派了澳門幣 4 仟 160 萬元的股息及在補充稅上徵收了澳門幣 1 億零 430 萬元外²¹，澳門特區政府身為公司股東在管理有公共出資的公司上並沒有股息收益。

²¹ 《澳門特區總帳目》– 2013 年徵得收入報表 – 04-06-00-01 號帳目(《澳門特區 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附錄及政府向本委員會提供的補充資料)。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E' and several illegible signatures.

4.25 – 還需注意，有關在擁有以公共資本為財務出資而受私法規管的公司方面，在 2013 年底存在一筆為數澳門幣 17 億 6 仟萬元(2012 年為澳門幣 17 億 8 仟 2 百萬元)的借貸(資本結餘)是向澳門國際機場專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以及澳門幣 337 萬元(金額與上年相若)的銀行擔保是向澳門港口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加之澳門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澳門幣 5 仟萬元的欠債。

Handwritten notes and a signatur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a large character that looks like '智'.

4.26 – 為履行受私法規管公司股東的固有財務責任，澳門特區在 2013 年總共批出澳門幣 2 億 7 仟 720 萬元(2012 年為澳門幣 2 億 4 仟 370 萬元)的資助，受惠的主要實體²²有：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及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分別獲得澳門幣 2 億 2 仟 760 萬元(2012 年為澳門幣 2 億零 2 佰萬元)及澳門幣 3 仟萬元(2012 年為澳門幣 2 千 3 佰萬元)的資助。

4.27 – 另一方面，提供予個人及家團(屬無需償還)的津貼在 2013 年高達澳門幣 7 仟零 30 萬元(2012 年為澳門幣 7 千 210 萬元)，主要經由社會工作局發放。

²² 政府向本委員會提供的補充資料。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張' (Cheong)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4.28 - 還有一筆總金額為澳門幣 29 億 7 仟 6 佰萬元由公共基金給予私人企業或個人的貸款²³ (去年為澳門幣 26 億 5 仟 4 佰萬元)沒有登錄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澳門特區資產負債表內。當中的澳門幣 18 億 6 仟 6 佰萬元是由**學生福利基金**給予用作**大專助學金**的貸款(2012 年為澳門幣 16 億 2 仟 6 佰萬元)及澳門幣 10 億 6 仟 5 佰萬元是由**工商業發展基金**(2012 年為澳門幣 9 億 7 仟 8 佰萬元)給予用作**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的貸款。

4.29 - 截至 2013 年底，工商業發展基金，除了向中小企提供的上指貸款外，還在用於中小企銀行貸款上持有澳門幣 4 億元的**擔保結餘**。工商業發展基金是負責推動澳門特區產業發展並優化其競爭力的單位，故亦需強調其於 2013 年 (透過轉移項)批予的無需償還資助總金額高達澳門幣 1 億 5 仟 4 佰萬元，當中澳門幣 1 億零 44 萬元是批予“**社團及組織**”²⁴。2013 年的**資本開支**還有“**出資證券**”(澳門幣 4 億元)、“**青年創業援助計劃**”(澳門幣 1 仟 8 佰萬元)及“**私人**”(澳門幣 2 仟 210 萬元)。由工商業發展基金管理的一系列財務資源²⁵，尤其來自博彩的撥

²³ 政府向本委員會提供的補充資料。

²⁴ 2013 年工商業發展基金本身帳目(《澳門特區 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附錄)。

²⁵ 需注意，由工商業發展基金管理的財務資源(已付開支+管理帳目結餘)由 2008 年的澳門幣 6 億



J
Vc)
M
W

李
卓
人

／

款和本身資源所生的龐大結餘，以用於作資助、借貸、銀行擔保及資本投資的財務資源，說明了其有需要編製管理活動的年度報告及設有複式記帳的現金會計格式，這樣不僅可反映出現金出入(支出及收入)的流動現金帳，還可反映出其管理的財務資產的金額，尤其持有的財務出資、應收債權、因提供銀行擔保而引致的間接責任及不履行合同的情況下產生的財務資產的金額。

4.30 - 關於**社會保障基金**方面，需強調的是，該基金每年都有系統地提交年度活動報告(而 37 個自治部門及基金通常都沒有)，予以補充本身帳目所提供的管理及財務資訊。社會保障基金 2013 年管理帳目展示出其有一筆澳門幣 140 億元的管理年度開始結餘及澳門幣 243 億元的遞延下一管理年度的結餘(比 2012 年增加澳門幣 103 億元)。從 2013 年年度活動報告可見，過去五年社會保障基金在管理上，尤其因博彩的撥款及政府為公積金個人帳目和公積金轉移帳目所作的金額轉移，均取得極佳的資本增值。需注意，在 2013 年底，大部分的資本是投放於銀行存款方面(91.4%)，而部分投放於財務管理合同方面(8.6%)。除了其他方面外，社會保障基金的報告還有一個可取之

9 仟 7 佰萬元升至 2013 年的澳門幣 15 億 2 仟 5 佰萬元。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處就是，列出了向家團及個人金額轉移(2013年為澳門幣21億9仟9百萬元))的性質，雖然，此為其主要的職責，但在澳門特區預算及管理帳目均沒有詳細列出。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5. 政府綜合收入之預算執行

2013年徵得的收入以及與歷年徵得的收入的比較

5.1 - 2013年財政年度政府所徵得的綜合收入為澳門幣1760億元，比上一年的收入(澳門幣1450億元)增加了21.3%。這一顯著的升幅主要是受到經常收入激增(增幅為17.2%)及資本收入躍增(增幅為58.2%)所致。

5.2 - 在2013年經常收入(比去年增澳門幣223億元)方面，來自博彩的經常收入²⁶高達澳門幣1344億元(2012年為澳門幣1134億元)，比上一年增加了澳門幣210億元，幅度高於非來自博彩的經常收入所錄得的增幅(增澳門幣13億元)。

5.3 - 另一方面，非經常收入或資本收入，尤其在出售投資資產(出售

²⁶ 包括幸運博彩或其他賭場直接稅、博彩中介人佣金以及來自博彩公司對城市發展、旅遊推廣和社會保障基金的財務貢獻。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at the top right of the page.

公屋的收入為澳門幣 469 億元)方面及在自治實體動用的財政年度結餘(由澳門幣 136 億元增至澳門幣 182 億元)(見表 6)方面,增加了澳門幣 86 億元。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the name '李' (Li).

5.4 - 表 6 反映出來自博彩的年度稅務收入自 2010 年(每年平均增長率為 25%)開始高速增長,使公共收入在本地生產總值所佔的百分比顯著上升(2013 年為 42.6%而 2010 年則為 39%),但沒有增加一般公司及家庭的稅務負擔。事實上,非博彩的經常收入在本地生產總值所佔的稅務比重於 2011 年和 2012 年均下降了 4.9%,即由 2010 年的 4.7% 下降至現時(2013 年)的 4.4%。還需注意,歷年財政結餘(自治機構的資本收入)大部分來自中央部門所徵得的經常收入,而經常收入是極受博彩稅收的影響。

5.5 - 按政府額外向本委員會提供的資訊性資料,直至 2013 年末待徵收的經常收入²⁷合共澳門幣 9 億 7 仟 120 萬元,較上一年(澳門幣 9 億 7 仟 350 萬元)輕微下跌。待收結餘的 70%主要集中在所得補充稅(澳門幣 3 億 6 仟 8 佰萬元)和機動車輛稅(澳門幣 3 億 1 仟 2 佰萬元),此

²⁷ 就年度預算執行本身以及歷年而言的政府公庫待徵收的收入(政府中央帳目)。不包括自治機構待徵收的收入。



情況持續多於 5 年。相比 2013 年已收的經常收入，待收的經常收入
所涉金額明顯較低(0.6%)，但當與同年的非博彩經常收入相比則落差
較大(5.3%)。

6. 政府綜合開支的預算執行

按組織分類、經濟分類和職能分類的綜合開支

6.1 - 2013 年政府綜合開支總額達澳門幣 514 億元，即預算執行率為
60%，且比往年的實質開支減少了澳門幣 26 億元 (幅度為 5%)。

6.2 - 執行率偏低的主要原因是，通過第一補充預算後，提高自治機
構本身預算的總撥款。因此，37 個自治機構整體的最初預算(澳門幣
301 億元)與最終預算(澳門幣 364 億元)之間產生較大的差異，而事
實上在預算執行終結時，開支不會因此而增加。另外，自治機構於
2013 年支出的開支(澳門幣 182 億元)再次明顯低於最初預算的開支撥
款(見表 7)。在自治機構的最初預算與最終預算之間出現這一差異，
尤其發生在社會保障基金方面，此乃為本身基金的資本增值所致，故
再一次錄得極低的預算執行率 (2013 年為 15.1%)。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at the top right of the page.

6.3 – 另一令 2013 年政府綜合開支執行率低的原因在於 PIDDA 的總執行率過低(預算執行率為 39.6%，而 2012 年的預算執行率為 70.3%)。相反地，政府運作開支(澳門幣 258 億元)在 2013 年的預算執行率相當高(89.3%)，但**交通事務局**(59.7%)的情況不在此限，理由是在“乘客集體運輸公共服務”方面支出的開支為澳門幣 6 億 7 仟 7 佰萬元，遠低在最初預算的澳門幣 14 億 5 仟 9 佰萬元或經調整後的澳門幣 13 億 3 仟 2 佰萬元²⁸。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6.4 – 從附件表 7 – **以組織分類的政府綜合開支**可概覽每一個部門或機構在 2013 年的已支開支與最初預算和最終預算或與最近三年已支開支的差異。2013 年的政府綜合開支與去年相比縮減了約澳門幣 26 億 2 仟萬元(4.9%)。開支的各主要組成部分的表現各異：(i) 政府及非財政自治部門運作開支(增加了澳門幣 14 億 7 仟萬元或 6%);(ii) **PIDDA 開支** (減少了澳門幣 69 億 2 仟萬元或 49.6%)；及 (iii) 自治機構開支 (增加了澳門幣 26 億 8 仟萬元或 17.2%)。

²⁸ 然而，除於 2013 年以該“公共服務”支付的澳門幣 6 億 7 仟 7 佰萬元外，還要注意在“偶然及未列明之開支”項目內還有相等於已支澳門幣 1 億 1 仟 3 佰萬元開支(《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 附錄》)的澳門幣 1 億 2 仟 5 佰萬元的預算資產。



6.5 - 28 個非自治部門及機構的 2013 年運作開支，按年增長了澳門幣 17 億 7 仟萬元，增長率為 15%。附件表 7 是按 2013 年已支開支金額的遞減次序編列的每一個部門或機構的開支。從該表可見較為突出的開支有：教育暨青年局(澳門幣 38 億 2 仟萬元)、保安部隊事務局(澳門幣 30 億元)及交通事務局(澳門幣 12 億元)。其餘 25 個非自治部門及機構已支開支低於澳門幣 6 億元。2011 至 2013 年間交通事務局的開支增長較為突出，由澳門幣 5 億 4 仟 9 佰萬元增至澳門幣 12 億零 3 佰萬元，大部分是用於支付予經營“乘客集體運輸公共服務”的公司，而非在部門本身運作上的經常開支(人員開支、物資採購及社會保障顧主方負擔)方面。

6.6 - 37 個自治部門及機構的 2013 年運作開支，按年增長澳門幣 26 億 8 仟萬元，增長率為 17%。從附件表 7 所見，2013 年按已支開支金額較大的有：衛生局(澳門幣 42 億 4 仟萬元)、社會保障基金(澳門幣 23 億 1 仟萬元)、民政總署(澳門幣 19 億元)及社會工作局(澳門幣 18 億 1 仟萬元)。2011 至 2013 年間社會保障基金、教育發展基金及工商業發展基金的開支增幅極大。事實上，這種開支與“公共消費”無關，只是向家團或個人轉移的金額大或用於發展教育或經濟的資助



F
V
M
W
S
L

或貸款的金額大。

6.7 - 從表 8 所見，以經濟分類的政府綜合開支當中，已支開支相比於上一年減少了澳門幣 26 億 2 仟萬元，即 4.9%，主要是因為以下開支組成部份出現不同的金額變化：

- 人員開支和採購資產及勞務開支 (公共行政部門消費)在整體的年度增長上為澳門幣 19 億元(增幅為 9.5%);
- *PIDDA* 及其他投資項目的開支下跌了澳門幣 66 億 7 仟萬元 (減幅為 46.4%);
- 財務活動及資本轉移減少了約澳門幣 12 億 2 仟萬元(減幅為 43.2%);
- 向企業、社團、家團及個人的轉移增加了約澳門幣 29 億 2 仟萬元(增幅為 20.4%); 及
- 向公共行政部門的轉移及其他經常開支增加了澳門幣 4 億 5 仟萬元(增幅為 17.78%)。

6.8 - 綜上所述，經常開支增加主要是因社會開支及分享功能(除公共行政部門外的全部轉移)所致，其年增長率為 20.4%，高於“公共行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checkmark and several illegible signatures.

政部門的消費”²⁹ (增幅為 9.5%)的增長率。而綜合開支在 2013 年的減少(減幅為 4.9%)主要是基於如 PIDDA 及其他資本開支 (減幅為 45.9%)整體開支下降所致。

6.9 - 從表 9 所見, (包括 PIDDA 開支在內的)按職能分類的政府綜合開支當中³⁰, 在社會職能—教育、衛生、社會保障及援助、房屋、文化、體育及康樂、其他集體及社會服務方面支出開支最大, 2013 年其總金額達澳門幣 241 億 6 仟萬元(佔總開支³¹的 47%), 相比上年減少了澳門幣 36 億 8 仟萬元, 減幅為 13.2%。令社會職能的開支減少主要是因為教育(減幅為 27.7%)及房屋(減幅為 58.8%)³²社會職能的開支減少所致。相反地, 在衛生、社會保障及援助及文化方面的開支比上年激增。

6.10 - 同時應當提出的是, 經濟服務職能開支的增加(增幅為 9.7%)

²⁹ 在這群組的開支當中, 交通事務局將“乘客集體運輸公共服務開支”當取得的“資產及勞務”入帳, 有關的開支應以“向特許經營企業作的轉移”入帳較為適當, 有關的開支最終具社會目的(改善生活素質及減輕澳門居民的公共運輸開支。)

³⁰ 自 2010 年起, 按職能分類的開支已不含六個特定機構。

³¹ 若加入“現金分享計劃”、“醫療補貼計劃”及以“其他未列明者”作功能分類向居民提供的津補, 有關的比率還要高。

³² 減少教育(減少澳門幣 36 億 6 仟萬元)及房屋(減少澳門幣 23 億 9 仟萬元)方面的公共投資令社會功能(見表 10 及 11)的總開支縮少。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主要是因運輸、基建及旅遊子職能開支的增加所致。相反地，規劃及環境整治因 PIDDA 執行率極低(33.2%)而引致已支開支大跌(減幅為-42.5%)。

PIDDA 的預算開支及已支付開支

6.11 - 行政當局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PIDDA)開支在 2013 年預算中原設定為澳門幣 179 億元，包括澳門幣 2 億 8 仟萬元的備用撥款及同期撥款，經輕微調整後，最終撥款(澳門幣 177 億 6 仟萬元)比最初總撥款低(參見附表 10)。

6.12 - 2013 年 PIDDA 已支開支為澳門幣 70 億 3 仟萬元，相對於最後撥款，有關開支的預算執行率為 39.6% (2012 年為 70.3%)。這表示與 2013 年最初預算比較下，總值估計為澳門幣 108 億 7 仟萬元的公共投資活動並沒有得以實現 (2012 年為澳門幣 58 億 9 仟萬元)。

6.13 - 相比去年，2013 年 PIDDA 總開支減幅較大 (澳門幣 69 億元，即 49.6%)，主要由於運輸工務司轄下部門開支的減少(澳門幣 73 億元)。按監督實體分類的執行率而言，除經濟財政司轄下部門的執行率(88.6%)輕微較高外，2013 年各監督實體執行率的表現普遍不太理



[Handwritten signature]

想。表 B 表述了最近五年按監督實體分類的 PIDDA 執行率的進展情況：

[Handwritten signature]

表 B
PIDDA 執行率*(2009/2013)

監督實體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行政長官	56.0%	1.3%	42.2%	50.3%	25.4%
行政法務司	57.3%	48.5%	34.9%	40.7%	33.5%
經濟財政司	35.2%	68.6%	82.6%	41.4%	68.6%
保安司	57.5%	43.8%	58.5%	47.3%	43.8%
社會文化司	40.2%	41.9%	48.9%	24.3%	34.9%
運輸工務司	47.4%	65.0%	85.7%	76.1%	40.2%
總百分率	46.1%	57.7%	80.7%	70.3%	39.6%

[Handwritten signature]

**已支開支/最終撥款。

資料來源：《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及已往報告(財政局)。

6.14 - 最近五年 PIDDA 的執行率的表現一直與運輸工務司轄下部門有關，因其通常負責管理大型公共建設項目，而該等項目又佔 PIDDA 的預算開支及已支開支的比重超過了五分之四。運輸工務司 2013 年 PIDDA 執行率偏低的主要原因是被稱為“陸路交通設施及配套”(執行率為 36.2%)³³的項目群，包括“城市集體運輸系統”在內的投資活動實

³³ 《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所載資料，B42 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at the top right of the page.

現率較低所致。而其他大型的投資項目/活動亦都令到 2013 年 PIDDA 執行率偏低，當中有“公共房屋”（執行率為 36.7%）及“新監獄的興建及設備”（執行率為 17.3%）。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6.15 - 由於 2013 年為歷年財政年度 PIDDA 預算執行率最低的一年，影響到政府綜合開支的總執行率，本委員會決定要求保安及工務範疇的政府官員列席會議，解釋有關投資項目/活動的實現率為何偏低。本委員會與政府代表就這一問題所得到的結論已在意見書的前面部份加以說明。

6.16 - 按撥款級別劃分，可察看預算開支和已支開支主要集中於撥款相等或高於澳門幣 4 仟萬元級別的投资項目(這級別的已支開支為澳門幣 56 億 6 仟萬元，佔 PIDDA 總開支 80.5%)。相對於 2012 年的已支開支，PIDDA 撥款在此最高級別的實質開支於 2013 年在下跌了 54.7%，但仍高於總投資額的跌幅(49.6%)。未能核實有關按撥款級別劃分的 2013 年 PIDDA 預算執行率方面的資料³⁴。

6.17 - 從附表 10 所見，按職能分類，2013 年錄得最大開支的 PIDDA

³⁴按撥款級別劃分的(2012 與 2013)年PIDDA 實質開支比較表反映不了有關情況。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right margin]

項目屬於經濟服務職能(增加了澳門幣 37 億 2 仟萬元)，而其次按項目的重要性為社會職能(增加了澳門幣 28 億 3 仟萬元)。經濟服務職能中運輸子項能(澳門幣 28 億元)尤為突出。社會職能中值得注意的是用於教育職能(澳門幣 10 億 9 仟萬元)和房屋職能(澳門幣 10 億 4 仟萬元)的投資³⁵。

6.18 - 以經濟分類分析，2013 年佔 PIDDA 開支最大的項目見於街道及橋樑(澳門幣 14 億 8 仟萬元)、樓宇(澳門幣 13 億 9 仟萬元)、房屋(澳門幣 10 億 8 仟萬元)及運輸物料 (澳門幣 10 億 6 仟萬元)。要強調的是，與 2012 年相比，街道及橋樑的開支有所下跌，這與“橫琴島澳門大學新校區”項目有關，當中包括：“校園建築群 - 建造”(2013 年為澳門幣 2 億 5 仟 7 佰萬元，而 2012 年為澳門幣 28 億 9 仟 8 佰萬元)及“橫琴島澳門大學新校區 - 河底隧道”(2013 年為澳門幣 3 億 7 仟 1 佰萬元，而 2012 年為澳門幣 16 億 1 仟 9 佰萬元)³⁶。

6.19 - 根據對載於《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B41 及 B42 頁，經

³⁵ 公共房屋 - 經濟房屋或社會房屋 - 方面有五個經調整的(最終)撥款高於澳門幣一億元的單獨項目，合共澳門幣 25 億 1 仟萬元，但有關項目在執行上的已支開支降至澳門幣 9 億 2 仟萬元，即其執行率相當於 36.7%(《2012 預算執行情況報告》第 B41 頁)。

³⁶ “PIDDA/2013 之預算執行狀況及 PIDDA/2012 的實際開支”(澳門政府財政局就 2013 年預算執行提供的補充資料)。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nd the characters '後' and '後'.

核准撥款(最終撥款)金額高於澳門幣一億元的投資項目³⁷所作分析，在2013年28個PIDDA項目經核准後的最終預算總金額為澳門幣132億3仟萬元(佔PIDDA總預算的四分之三)，已支開支金額合共澳門幣50億6仟萬元(執行率為38.3%)。關於該等投資項目，儘管政府所提供的資料內容有了很大的改進，但依然沒有就每一個單獨項目的整體情況提供資料：(i)項目總開支最新的估算；(ii)按年及累積計算的已實現開支和相關預算執行率；(iii)至項目竣工時未來開支的估算，包括經批示通過及已公佈的分期開支，以及未經合同落實但已作估算的跨年度開支³⁸。舉例說，載於《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的資料並沒有就焚化中心的估算總開支，按預計的財政年度開支執行及預計的相關跨年度開支提供全面的資料。有了這些資料，不僅可計算出年度執行率(已支開支/年度撥款)，還可估算出投資項目的累計執行率(已支開支總和/估算的總開支)。需強調，按照這些資料，尤其是因應價格更新/或最初方案變動，對投資項目總開支的估算就可每年作出調整。

³⁷投資計劃包括按時間(月及年)編排、(按一年恆常價或經常價)估算市價的投資項目群組，且為自構思(研究及規劃階段)至全面實現的投資組成部分。

³⁸在委員會與經濟財政司司長和公共部門代表於2014年11月19日舉行的會議上，就大型公共工程的預算計劃，政府重申會在細則性審議《2015年預算案》法案時提供更詳盡的資料。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6.20 - 從附件表 11 可見近五年(2009-2013)PIDDA 項目已支開支的變化。2013 年 PIDDA 項目已支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 1.7%(2012 年為 4.1%)，為最近十年最低的數值。通過對 PIDDA 預算執行的分析，可察悉其 2013 年最終預算撥款的執行率(39.6%)遜於去年所錄得的數值(70.3%)，且為澳門特區成立後所錄得的最低數值。2013 年公共投資的預算執行率(39.6%)明顯與政府中央部門運作開支的預算執行率(89.3%)有差異，也與在排出社會保障基金的特殊情況後(執行率為 15.1%)的自治機構及具有龐大金額補充預算的其他實體(如工商業發展基金、旅遊基金、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等)的預算執行率有差異。

7. 特定機構預算執行情況

7.1 - 附件表十二簡要地列出七個特定機構³⁹的 2013 年收益、費用和相關營運結餘。2013 年六個特定機構的營運匯總結餘總額約為澳門幣 91 億元，遠高於其預算金額(澳門幣 14 億 7 仟萬元)以及高於去年的營運結餘(澳門幣 66 億 5 仟萬元)。這一營運結餘是基於匯總收

³⁹ 郵政局、郵政儲金局、退休基金會、澳門金融管理局、汽車及航海保障基金、澳門基金會和存款保障基金，後者於設立當年並沒有錄得任何收益及費用(2012)。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VCC'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益高達澳門幣 127 億元，遠高於金額為澳門幣 36 億元的匯總費用。

7.2 - 與 2012 年比較，特定機構的營運匯總結餘有大幅增長（增加澳門幣 24 億 5 仟萬元），這是由於匯總收益的大幅增加（增加澳門幣 32 億 7 仟萬元）以及匯總開支⁴⁰的輕微上升所致（增加澳門幣 8 億 2 仟萬元）。即匯總收益激增 35%，而相反匯總費用只是輕微上升 3%，這就充分解釋了為何 2013 年的匯總結餘比去年上升了 37%。

7.3 - 對每一特定機構進行財政分析後所得出的結論是，2013 年營運匯總結餘增加了澳門幣 91 億元，而將澳門幣 4 仟 850 萬元的折舊及攤銷以及將澳門幣 180 萬元的各風險準備金記帳後，主要在七個特定機構的其中三個機構錄得增長，包括：澳門金融管理局（增加澳門幣 43 億 1 仟萬元）、澳門基金會（增加澳門幣 34 億 6 仟萬元）和退休基金會（增加澳門幣 11 億 4 仟萬元）。而郵政局、郵政儲金局、汽車及航海保障基金和存款保障基金亦有錄得增長，但增長相對較少。存款保障基金獲得澳門特區政府澳門幣 1 億 5 仟萬元的初始撥款，而 2013 年並沒有錄得任何的銀行供款。經核實澳門幣 1 億 5 仟 3 百萬

⁴⁰ 要強調，特定機構的個別或綜合開支不包括在編製財務報表當年固定資產的投資開支內，而只包含營運年度的折舊及攤折。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the name 'Vui'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元的營運結餘並不準確，因為不應將資本撥款與營運收益混淆。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the name 'Vui'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7.4 - 考慮到各特定機構的職責或所提供的公共服務的性質各有不同，分析收益及費用的性質難以單獨進行，所以各特定機構均有其組職法核准的專門會計格式。事實上，此七個特定機構的帳目匯總涉及不同性質的活動，如金融和貨幣（澳門金融管理局）、財務性質（郵政儲金局、汽車及航海保障基金和存款保障基金）、社會保障（退休基金會）、郵政和郵包服務（郵政局）或促進和資助本澳的教育、科學、文化和民間活動的發展（澳門基金會）。

Handwritten mark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7.5 - 深入理解每一個特定機構的財政活動及財產狀況，只可透過審視報告，以及審視按本身帳目的相關會計格式編製及公佈的帳目進行。在《2013 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附錄中已載有七個特定機構的按本身帳目的相關會計格式編製的個人財務報表⁴¹，但未有附同管理報告⁴²。而管理報告不僅有助於了解相關實體的職責，還可了解其動用公共資源的效率、經濟和效益表現。

⁴¹ 營運年度的財務報表，非管理帳目的財務報表(意味著有遞延結餘、收支的入帳和管理年度終結餘的核算)。

⁴² 澳門金融管理局每年均公佈其年度活動報告和營運年度帳目，但其他特定機構並沒有這樣做，如退休基金的公積金和退休金方面。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李卓人' (Li Zhenren).

7.6 - 就**澳門基金會**而言，來自娛樂場幸運博彩稅的撥款收入和預算轉移的收入有所增加（從 2012 年的澳門幣 36 億元增加至 2013 年的澳門幣 42 億 7 仟萬元），而在**財務活動及財務共享的開支金額**方面也同樣急劇增加（從 2012 年的澳門幣 9 億 5 仟萬元增至 2013 年的澳門幣 13 億 6 仟萬元，即 44% 年增長率）。若澳門基金會如一般的公共行政部門和機關那樣，將開支以功能和經濟分類入帳，便能更好地了解這一筆澳門幣 13 億 6 仟萬元的開支是用於教育、科學、文化、體育、社團及其他用途及其去向。需強調，在最近四年**澳門基金會的財政狀況表現極佳**，淨盈餘由 2010 年底的澳門幣 8 億 3 仟萬元增至 2013 年底的澳門幣 193 億元（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4.7%）。

7.7 - 就**退休基金**而言，營運結餘淨值的減少（從 2012 年的澳門幣 14 億 5 仟萬元減至 2013 年的澳門幣 11 億 4 仟萬元）主要是**財務及投資收益的減少**（從 2012 年的澳門幣 10 億 5 仟萬元減至 2013 年的澳門幣 8 億 2 仟萬元），及**退休金和其他社會給付的開支**（從 2012 年的澳門幣 7 億 3 仟萬元增至 2013 年的澳門幣 8 億 7 仟萬元）的增加所致。總體而言，2013 年退休基金繼續累積正額的結餘淨值，且於 2013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nd some scribbles.

年 12 月 31 日達至澳門幣 146 億 7 仟 5 佰萬元 (約 2013 年社會給付金額的 17 倍)。

Handwritten notes and a signatur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the characters '收' and '律'.

7.8 - 就澳門**金融管理局**而言，去年營運結餘的淨值大幅增加 (從 2012 年的澳門幣 21 億 4 仟萬元增加至 2013 年的澳門幣 43 億 1 仟萬元)，主要是**財務邊際收益** (財務及投資收益與財務費用及損失的差額)從 2012 年的澳門幣 19 億 3 仟萬元增加至 2013 年的澳門幣 41 億 8 仟萬元所致。須強調的是，澳門金融管理局最近 4 年的財產狀況極佳。

7.9 - 由於七個特定機構持續呈現龐大正額結餘，其資產淨值 (資產減負債) 在過去四年大幅增加。七個特定機構的**匯總結餘淨值狀況**從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澳門幣 390 億元上升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澳門幣 **615 億元**。應把**特定機構匯總帳目**呈現的非常良好財政狀況結合同樣呈現的非常良好狀況的政府綜合帳目，尤其澳門特區公庫帳目、若干自治基金(社會保障基金、工商業發展基金、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及旅遊基金等)激增的財政結餘及澳門特區財政儲備資金充裕的狀況一同考量，以便總結一系列納入公共行政部門的實體的財政狀況。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marks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總結

7.10 - 特定機構是採用以權債發生制為基礎的會計格式，近似私人公司的會計格式。在預算方面，匯總收益和匯總開支與公共會計的現金收付制不兼容。然而，若特定機構選擇編製經引入預算規則及預算分類的**現金流報表**(類似澳門特區採用的財務報告準則)，則可締造與全部公共行政部門相容的單一收支預算會計格式。

III

結論

本委員會根據《基本法》第七十一條(二)項賦予立法會的權限，以及《立法會議事規則》的規定，在以上各章節對《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進行分析的基礎上，發表如下意見：

- 1) 政府已履行《基本法》第七十一條(二)項的規定，向立法會提交了《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 2) 《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連同審計署的報告以及政府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initials]

應委員會要求所提供的補充資料，已經包含了立法會按《基本法》的規定進行審議工作所必需的充足資料；

[Handwritten signature]

3) 《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顯示，預算的執行符合《基本法》第一百零五條所載的編製預算所應依循的原則；

[Handwritten signature]

4) 已具備法定及議事規則所規定的條件，讓立法會全體會議根據《基本法》第七十一條(二)項，以及《立法會議事規則》第一百五十四條的規定，審議《2013 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於澳門立法會

委員會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Chen Zewu]

陳澤武
(主席)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Xiao Zhiwei]

蕭志偉
(秘書)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mark]

[Handwritten mark]

[Handwritten signature: Fong Chi-keong]
馮志強

[Handwritten signature: Choi Si-cho]
崔世昌

[Handwritten signature: Ng Kwong-cho]
吳國昌

[Handwritten signature: Mak Siu-cho]
麥瑞權

[Handwritten signature: Tang Hing-ting]
唐曉晴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mark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including a checkmark-like symbol and a signature.

梁榮仔
 梁榮仔

陳虹
 陳虹

施家倫
 施家倫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表 1
2013年澳門特區總預算執行情況一覽表
(以仟元澳門幣為單位)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編號	預算收支 (預算項目)	公共行政部門之總帳目					2012預算執行
		最初預算 *	最終預算 **	2013預算執行	與最終預算比較的偏差 絕對值	變動率	
	收入						
	政府綜合收入						
	經常收入						
01	直接稅	99,487,380	99,488,199	132,391,803	32,903,604	33.1	111,962,686
02至08	其他經常收入	14,269,364	14,565,529	20,175,382	5,609,852	38.5	18,254,810
	小結	113,756,744	114,053,729	152,567,185	38,513,456	33.8	130,217,496
	資本收入						
13	自治機構歷年結餘	11,748,266	18,221,134	18,221,134	0	0.0	13,634,215
09, 11 及 14	其他資本收入	3,089,487	3,089,487	5,161,012	2,071,525	67.1	1,142,832
	小結	14,837,753	21,310,620	23,382,146	2,071,525	9.7	14,777,047
	政府綜合收入-總額	128,594,497	135,364,349	175,949,331	40,584,981	30.0	144,994,543
	特定機構匯總收入						
11	法定收入及特區預算轉移收入	4,400,041	4,417,341	6,346,503	1,929,162	43.7	5,352,976
12	銷售及服務收入	184,207	184,207	183,757	(450)	(0.2)	173,474
13	財務及投資收益	1,871,423	1,871,423	6,075,305	4,203,882	224.6	3,847,122
14	其他收益	64,337	64,337	93,496	29,159	45.3	53,572
	特定機構收入 - 總額	6,520,008	6,537,308	12,699,061	6,161,753	94.3	9,427,144
	調整	306,523	306,523		104,125
	總收入	134,807,982	141,595,134	188,648,391	47,053,257	33.2	154,317,561
	開支						
	政府綜合開支						
	經常開支						
01 + 02	人員、資產及勞務	25,976,723	26,200,231	21,826,976	(4,373,256)	(16.7)	19,926,243
04	經常轉移	19,815,821	21,966,905	18,344,228	(3,622,677)	(16.5)	15,088,287
05	其他經常開支	7,058,811	12,200,094	1,918,924	(10,281,170)	(84.3)	1,802,341
	小結	52,851,354	60,367,231	42,090,127	(18,277,104)	(30.3)	36,816,872
	資本開支						
07+10	投資及備用撥款	18,746,559	18,814,601	7,711,450	(11,103,150)	(59.0)	14,391,848
08 + 09	其他資本開支	6,387,834	6,206,767	1,587,035	(4,619,733)	(74.4)	2,803,903
	小結	25,134,393	25,021,368	9,298,485	(15,722,883)	(62.8)	17,195,751
	政府綜合開支 - 總額	77,985,747	85,388,599	51,388,612	(33,999,987)	(39.8)	54,012,623
	特定機構匯總開支						
21	活動支出及財務資助	1,870,890	1,880,700	1,359,832	(520,868)	(27.7)	946,693
22	退休金及其他社會補助	963,703	963,703	865,857	(97,846)	(10.2)	728,687
24	財務費用及損失	921,023	921,036	407,064	(513,972)	(55.8)	338,475
25	人事費用	559,721	573,477	503,856	(69,621)	(12.1)	483,212
其他	其他費用	581,445	575,166	460,240	(114,926)	(20.0)	280,353
	特定機構開支 - 總額	4,896,781	4,914,081	3,596,848	(1,317,234)	(26.8)	2,777,419
	調整	306,523	306,523		104,125
	總開支	82,576,006	89,996,157	54,985,460	(35,010,698)	(38.9)	56,685,918
	預算結餘及特定機構盈餘						
	政府預算執行結餘	50,608,750	49,975,750	124,560,718	74,584,968	149.2	90,981,919
	中央部門結餘	41,080,731	40,447,731	96,284,738	55,837,007	138.0	72,760,786
	自治機構結餘	9,528,019	9,528,019	28,275,980	18,747,961	196.8	18,221,134
	特定機構運作結餘	1,623,227	1,623,227	9,102,213	7,478,987	460.7	6,649,724
	總開支+結餘+盈餘	134,807,982	141,595,134	188,648,391	47,053,257	33.2	154,317,561

* 第17/2012號法律(2013年財政年度預算案)。

** 包括2013年的預算修正 - 尤其基於第6/2013號法律(薪俸調整)及2013年12月31日前的自治機構的預算修正及已通過的各項補充預算。

資料來源: 2013年財政年度預算案、及2013年最終預算及澳門特區2013年及2012年總帳目(澳門特區財政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附件一表2
2013年澳門特區政府綜合帳目
(以仟元澳門幣為單位)

項目	分項			2013年 政府帳目	2012年 政府帳目
	中央 部門 #	自治 部門 *	調整		
總收入	155,512,060	46,576,856	(26,139,586)	175,949,331	144,994,543
經常收入	150,717,376	27,989,394	(26,139,586)	152,567,185	130,217,496
直接稅	132,391,803			132,391,803	111,962,686
間接稅	5,521,296			5,521,296	4,956,697
費用、罰款及其他金錢上的制裁	1,623,072	350,187		1,973,258	1,867,587
財產收益	3,084,580	271,867		3,356,447	3,498,790
經常轉移	7,646,304	26,300,531	(26,139,586)	7,807,249	6,523,703
其他經常收入	450,322	1,066,809		1,517,132	1,408,033
資本收入 **	4,794,684	18,587,462		23,382,146	14,777,047
投資資產之出售	4,677,227	4,124		4,681,351	781,197
財務資產	85,368	284,473		369,841	288,508
歷年結餘	0	18,221,134		18,221,134	13,634,215
非從支付中扣減的退回	32,089	77,730		109,820	73,127
總開支	59,227,322	18,300,876	(26,139,586)	51,388,612	54,012,623
經常開支	51,261,112	16,968,601	(26,139,586)	42,090,127	36,816,872
人員開支	7,907,642	5,445,433		13,353,075	12,090,339
資產及勞務	3,920,907	4,552,994		8,473,901	7,835,904
經常轉移	38,152,427	6,331,386	(26,139,586)	18,344,228	15,088,287
其他經常開支	1,280,136	638,788		1,918,924	1,802,341
資本開支 **	7,966,210	1,332,275		9,298,485	17,195,751
PIDDA投資及其他	7,368,790	342,660		7,711,450	14,391,848
資本轉移	0	59,806		59,806	141,253
財務活動	597,420	929,808		1,527,228	2,662,650
預算執行結餘					
經常結餘	99,456,264	11,020,793		110,477,058	93,400,624
資本結餘	(3,171,526)	17,255,187		14,083,661	(2,418,704)
預算執行總結餘	96,284,738	28,275,980		124,560,718	90,981,920
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23.3%	6.8%		30.1%	26.5%

備註：

政府、非自治機構及行政自治部門。

* 不包括特定機構的帳目。

資料來源：2012年及2013年澳門特區總帳目(財政局及政府資料)。

資料來源：2011及2012年澳門特區總帳目(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及2013年第二季度本地生產總值估算(統計暨普查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附件一表3
2013年政府預算及綜合帳預算執行
(以千元澳門幣為單位)

編號	預算收支 (經濟分類)	公共行政部門的綜合帳目					2012年 預算執行情況#
		最初預算 *	最終預算 **	2013年 預算執行情況 #	與最終預算比較的偏差		
					絕對值	變動率	
	經常收入	113,756,744	114,053,729	152,567,185	38,810,441	34.1	130,217,496
01	直接稅	99,487,380	99,488,199	132,391,803	32,903,604	33.1	111,962,686
01-01-05-00	娛樂場幸運博彩及其他方式的博彩收益	93,780,000	93,780,000	125,846,324	32,066,324	34.2	106,840,686
01-01-18-00	博彩中介人佣金之稅項	670,000	670,000	732,545	62,545	9.3	654,743
01 p	其他直接稅	5,037,380	5,038,199	5,812,935	774,735	15.4	4,467,257
02	間接稅	4,199,932	4,324,637	5,521,296	1,196,658	27.7	4,956,697
03	費用、罰款及其他金錢上的制裁	1,313,207	1,328,610	1,973,258	644,649	48.5	1,867,587
04	財產收益	1,749,739	1,749,739	3,356,447	1,606,707	91.8	3,498,790
05	轉移	5,662,774	5,818,831	7,807,249	1,988,418	34.2	6,523,703
05-03-00-01	博彩承批人的撥款	5,572,612	5,572,612	7,643,061	2,070,449	37.2	6,386,951
05 - 其他	其他轉移	90,162	246,219	164,188	(82,031)	(33.3)	136,752
06 + 07 + 08	其他經常收入	1,343,712	1,343,712	1,517,132	173,420	12.9	1,408,033
	經常開支	52,851,354	60,367,231	42,090,127	(18,277,104)	(30.3)	36,816,872
01	人員	14,666,954	14,633,774	13,353,075	173,420	1.2	12,090,339
02	資產及勞務	11,309,769	11,566,457	8,473,901	(3,092,556)	(26.7)	7,835,904
04	經常轉移	19,815,821	21,966,905	18,344,228	(3,622,677)	(16.5)	15,088,287
04-01	公營部門	1,098,362	3,305,051	1,089,021	(2,216,030)	(67.0)	753,363
04-02	私立機構	4,851,482	5,105,056	4,503,457	(601,599)	(11.8)	3,612,194
04-03	個人	13,767,005	13,362,945	12,594,859	(768,086)	(5.7)	10,607,535
04-04	外地	98,973	193,853	156,891	(36,962)	(19.1)	115,195
05	其他經常開支	7,058,811	12,200,094	1,918,924	(10,281,170)	(84.3)	1,802,341
05-04-00-90	備用撥款 (a)	5,224,482	10,107,730	0	(10,107,730)	..	0
05 - 其他	其他	1,834,329	2,092,364	1,918,924	(173,440)	(8.3)	1,802,341
	經常結餘	60,905,390	53,686,498	110,477,058	56,790,560	105.8	93,400,624
	資本收入	14,837,753	21,310,620	23,382,146	2,071,525	9.7	14,777,047
09	投資資產之出售	2,791,324	2,791,324	4,681,351	1,890,027	67.7	781,197
11	財務資產	279,191	279,191	369,841	90,650	32.5	288,508
13	其他資本收入(自治機構歷年結餘)	11,748,266	18,221,134	18,221,134	0	0.0	13,634,215
14	非從支付中扣減的退回	18,972	18,972	109,820	90,848	478.9	73,127
	資本開支	25,134,393	25,021,368	9,298,485	(15,722,883)	(62.8)	17,195,751
07	投資 (PIDDA及其他)	18,466,559	18,811,621	7,711,450	(11,100,171)	(59.0)	14,391,848
08	資本轉移	122,050	128,050	59,806	(68,244)	(53.3)	141,253
09	財務資產	6,265,784	6,078,717	1,527,228	(4,551,489)	(74.9)	2,662,650
10	其他資本開支 (PIDDA 備用撥款)	280,000	2,980	0	(280,000)	0.0	0
	資本結餘	(10,296,640)	(3,710,748)	14,083,661	24,380,300	(236.8)	(2,418,704)
	總收入	128,594,497	135,364,349	175,949,331	40,584,982	30.0	144,994,543
	總開支	77,985,747	85,388,599	51,388,612	(33,999,987)	(39.8)	54,012,623
	政府綜合帳結餘	50,608,750	49,975,750	124,560,718	74,584,968	149.2	90,981,919

備註:

* 第17/2012號法律《2013年財政年度預算案》

** 包括政府綜合收支帳目的預算修正及預算修改

根據第2013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所載的政府綜合收支帳目(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

(a) 包括在最初預算登錄於第12章的撥款 - 共用開支(7億澳門元)及登錄於社會保障基金本身預算的撥款(43億4千8百萬澳門元)等。

資料來源: (財政局2013年3月公佈的)2013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區預算

以及2013年按經濟分類的政府綜合收支(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表, 特區政府財政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表4

(2009 - 2013)澳門特區近五年預算執行情況總覽

(以千元澳門幣為單位)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預算收支	總帳目	總帳目 #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政府及自治機構帳目						
公共行政部門的總帳目 (b)		政府綜合帳目 * 不包括特定機構				
總收入	69 870 878	88 488 055	122 972 322	144 994 543	175 949 331	
經常收入	60 634 099	79 388 740	114 198 923	130 217 496	152 567 185	
資本收入 (a)	281 721	1 620 470	557 029	1 142 832	5 161 012	
歷年結餘(自治機構)	8 955 057	7 478 845	8 216 370	13 634 215	18 221 134	
總開支	35 459 918	38 393 910	45 593 322	54 012 623	51 388 612	
經常開支	30 348 240	32 386 368	34 286 999	36 816 872	42 090 127	
PIDDA 投資	3 816 754	4 978 425	8 943 163	13 948 787	7 033 110	
其他資本開支	1 294 924	1 029 117	2 363 160	3 246 964	2 265 375	
預算執行結餘 包括：	34 410 960	50 094 145	77 379 000	90 981 919	124 560 718	
澳門特區公庫帳結餘	23 816 473	41 877 775	63 744 784	72 760 786	96 284 738	
自治機構本身帳目結餘	10 595 546	8 216 370	13 634 215	18 221 134	28 275 980	
特定機構帳目						
特定機構匯總收益		..	7 398 558	8 148 520	9 427 144	12 699 061
特定機構匯總開支		..	2 400 373	3 587 093	2 777 419	3 596 848
特定機構運作結餘		..	4 998 185	4 561 427	6 649 724	9 102 213
備忘錄						
收入、開支及結餘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公共行政部門		公共行政部門的指標 不包括特定機構				
總收入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41.1%	39.0%	41.9%	42.2%	42.6%	
總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20.8%	16.9%	15.5%	15.7%	12.4%	
預算執行結餘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20.2%	22.1%	26.3%	26.5%	30.1%	
收入、開支及結餘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公共行政部門的估算 包括特定機構				
公共行政部門總帳目 (估算) # #	41.1%	42.1%	44.3%	44.9%	45.5%	
總開支 (估算) 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20.8%	17.7%	16.3%	16.4%	13.2%	
預算執行結餘 (估算) 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20.2%	24.3%	27.9%	28.4%	32.3%	

備註：

(a) 包括非從支付中扣減的退回及財務資產，但不包括自治機構的歷年結餘。

(b) 公共行政部門 = 非自治及行政自治部門(中央部門) + 自治機構(包括特定機構)。

* 政府綜合帳目 = 中央部門帳目與自治機構本身帳目的綜合帳目。

總帳目指的是公共行政部門的兩部份帳目：政府綜合帳目及特定機構匯總帳目。

2010年、2011年、2012年及2013年的總收入包括金管局結算財務費用後的財務投資收益(利潤)。

2010年、2011年、2012年及2013年的總開支不包括金管局的財務費用以及六個特定機構的折舊/攤銷、各項風險準備金及固定資本投資。

資料來源：2009年至2013年的預算執行情況報告(財政局)以及2014年第二季度本地生產總值估算(統計暨普查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表5
(2010 - 2013) 澳門特區公庫已綜合帳目及澳門特區財政儲備
以千元澳門幣為單位

帳目簡解 (財政儲備設立之前)	2010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2012年# 2月13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140,063,442 (2,830,744)	203,829,991 (3,741,731)	207,206,100	80,859,558	100,975	136,921,937 (7,818,355)	169,600,262 (4,889,885)	136,921,937 (7,818,355)	169,600,262 (4,889,885)	173,772,000 (4,913,949)
澳門特區公庫帳	142,683,100	207,206,100	230,565	80,451,314	100,975	144,206,314	173,772,000	144,206,314	173,772,000	173,772,000
澳門特區兩間代理銀行的公庫帳戶 (中國銀行 + 大西洋銀行)	193,286	230,565	230,565	80,451,314	100,975	144,206,314	173,772,000	144,206,314	173,772,000	173,772,000
於金庫管理局的公庫存款	17,800	135,057	135,057	134,268	134,268	180,113	279,490	180,113	279,490	279,490
現金分享計劃帳戶(中國銀行+大西洋銀行)										
其他帳目/結餘										
澳門特區儲備基金	13,075,399	13,166,561	13,166,561	54,200,000	54,200,000	54,200,000	54,200,000	54,200,000	54,200,000	54,200,000
* 累積資本	6,909,677	6,909,677	6,909,677	98,859,347	98,859,347	98,859,347	98,859,347	98,859,347	98,859,347	98,859,347
* 累積收益	6,165,722	6,256,884	6,256,884	98,801,085	98,801,085	98,801,085	98,801,085	98,801,085	98,801,085	98,801,085
包括：										
- 歷年收益	5,899,369	6,165,722	6,165,722	58,262	58,262	58,262	58,262	58,262	58,262	58,262
- 營運年度收益 (+)	266,353	91,162	91,162
- 澳門特區總帳目轉移/收入 (-)	0	0	0
- 澳門特區總帳目的財產轉移 (-)	0	0	0
* 澳門特區儲備基金的年收益 (%)	2.08%	0.70%	0.70%	153,059,347	153,059,347	153,059,347	153,059,347	153,059,347	153,059,347	153,059,347
澳門特區公庫綜合帳	153,138,841	216,996,551	216,996,551	233,918,905	233,918,905	233,918,905	233,918,905	233,918,905	233,918,905	233,918,905
佔名義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67.5%	73.9%	73.9%	84.8%	84.8%	84.8%	84.8%	84.8%	84.8%	84.8%
佔名義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澳門特區公庫帳及澳門特區財政儲備										
帳目簡解 (財政儲備設立之後)										
澳門特區公庫帳										
澳門特區兩間代理銀行的公庫帳戶 (中國銀行 + 大西洋銀行)										
於金庫管理局的公庫存款										
現金分享計劃帳戶(中國銀行+大西洋銀行)										
其他帳目/結餘										
存於金庫管理局外匯儲備管理										
澳門特區財政儲備										
基本儲備										
超額儲備										
純收益										
收益率 % *										
小結										
澳門特區公庫帳及財政儲備										
佔名義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特別備註：根據第8/2011號法律 - 《財政儲備法律制度》，於2012年2月13日轉移了131億6仟6佰56萬1仟澳門幣到澳門特區儲備基金的累積財政儲備結餘及轉移了1398億9仟2佰78萬6仟澳門幣(至2010年12月31日)到中央帳目累積預算結餘，當中扣除了542億澳門幣作為建立於金庫管理局外匯儲備管理的政府存款。
* 除去(2012年2月)初設立的財政儲備資本或(2013年1月)資本追加後的年終純收益。

資料來源：澳門特區總帳目及2010年至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包括2013年補充資料(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及2014年第二季度本地生產總值估計(統計暨普查局)。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dates: 2013年預算執行表 1-12_C 21/11/2014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表6
(2010年-2013年)近四年已徵收政府綜合收入

按經濟分類的收入	Contas integradas do Governo				Taxas de crescimento nominais (%)	
	Sector Público Administrativo excluindo os OE #				2010/2013	2012/2013
	2010	2011	2012	2013	média anual	anual
	Valores em milhares de patacas					
經常收入	79 388 741	114 153 923	130 217 496	152 567 185	24.3	17.2
直接稅	68 849 209	98 394 959	111 962 686	132 391 803	24.4	18.2
包括：						
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方式的博彩收益**	64 866 523	93 977 481	106 840 686	126 578 869	25.0	18.5
其他直接稅	3 982 686	4 417 478	5 122 000	5 812 934	13.4	13.5
間接稅	2 202 290	3 342 174	4 956 697	5 521 296	35.8	11.4
費用、罰款及其他金錢上的制裁	1 406 781	1 751 440	1 867 587	1 973 258	11.9	5.7
財產收益	2 092 025	3 662 289	3 498 790	3 356 447	17.1	-4.1
包括：						
土地批給溢價金	1 749 558	2 839 284	2 845 777	2 690 407	15.4	-5.5
其他資產收益	342 467	823 005	653 013	666 040	24.8	2.0
轉移	3 917 343	5 756 184	6 523 703	7 807 249	25.8	19.7
包括：						
博彩撥款	3 779 277	5 543 223	6 386 951	7 643 061	26.5	19.7
其他經常性轉移	138 066	212 961	136 752	164 188	5.9	20.1
資產減值撥出	646 616	755 614	1 027 414	1 157 159	21.4	12.6
其他經常收益	274 477	491 264	380 619	359 973	9.5	-5.4
資本收入	9 099 314	8 773 399	14 777 047	23 382 146	37.0	58.2
投資資產的出售	109 300	238 748	781 197	4 681 351	249.9	499.3
財務資產	1 385 844	244 013	288 508	369 841	-35.6	28.2
歷年經濟結餘(動用)	7 478 845	8 216 370	13 634 215	18 221 134	34.6	33.6
非從支付中扣減的結餘	125 325	74 268	73 127	109 820	-4.3	50.2
總綜合的總收入 #	88 488 055	122 927 322	144 994 543	175 949 331	25.7	21.3
總收入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39.0%	41.8%	42.2%	42.6%
備忘錄						
特定機構滙總收益 **	7 398 558	8 148 520	9 427 144	12 699 061	19.7	34.7
給予澳門基金會的博彩撥款	2 169 706	3 157 747	3 594 045	4 266 439	25.3	18.7
非博彩其他收益	5 228 852	4 990 773	5 833 099	8 432 622	17.3	44.6

不包括 2010年、2011年、2012年及2013年特定機構的收入(收益)。

** 包括已支付的博彩中介人佣金之稅項。

*** 按價值權發生制但不按經濟分類會計格式記錄的特定機構收入。

資料來源：(財政局)2010年至2013年澳門特區預算執行情況報告及統計暨普查局2014年第二季本地生產總值估算。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表7
(2011年 - 2013年) 按組織分類的政府綜合開支
(以百萬元澳門幣為單位)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按組織分類的開支項目	預算		預算執行			預算執行偏差		
	最初	最終	已付開支			執行率 (5)/(2)	2012/2013	
	2013 (1)	2013 (2)	2011 (3)	2012 (4)	2013 (5)		(5)-(4)	偏差率
(政府)一般事務	1,317.0	1,321.2	778.8	865.0	957.1	72.4	92.0	10.6
退休金及退休金	29.2	29.2	14.4	21.5	21.1	72.3	-0.4	-2.1
(所有公共部門的)共用開支	12,869.2	11,985.2	12,491.0	11,929.4	11,537.7	96.3	-391.7	-3.3
非財政自治的部門及機構 (28)	15,571.9	15,578.5	9,691.5	11,539.7	13,307.4	85.4	1,767.7	15.3
包括：								
教育暨青年局	3,973.0	3,973.5	2,704.1	3,143.3	3,819.3	96.1	676.0	21.5
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	3,163.8	3,163.8	2,333.6	2,629.6	2,995.2	94.7	365.6	13.9
交通事務局	2,015.6	2,015.6	549.1	948.0	1,203.1	59.7	255.1	26.9
司法警察局	747.2	747.2	407.8	590.5	595.3	79.7	4.9	0.8
澳門特區海關	528.8	528.8	411.7	463.9	520.4	98.4	56.4	12.2
海事水務局	513.1	514.5	304.4	427.9	448.2	87.1	20.3	4.7
財政局	366.0	366.0	307.6	319.4	349.4	95.5	30.0	9.4
澳門監獄	430.5	430.5	264.1	302.4	344.7	80.1	42.3	14.0
行政暨公職局	443.4	443.4	263.0	282.9	298.6	67.3	15.7	5.5
土地工務運輸局	348.3	348.3	230.0	262.1	285.5	82.0	23.4	8.9
勞工事務局	339.7	339.7	245.9	250.0	266.6	78.5	16.6	6.6
文化局	336.1	336.1	186.1	213.3	235.2	70.0	22.0	10.3
身份證明局	247.2	247.2	171.0	190.6	231.5	93.7	41.0	21.5
旅遊局	243.0	247.6	166.7	173.5	209.9	84.8	36.4	21.0
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	259.8	259.8	44.2	147.6	205.9	79.3	58.2	39.4
法務局	226.9	226.9	176.1	181.6	192.5	84.8	10.9	6.0
博彩監察暨協調局	202.7	202.7	163.5	177.3	186.9	92.2	9.6	5.4
經濟局	177.4	177.4	132.2	145.0	151.7	85.5	6.6	4.6
其他部門及機構 # (10)	1,009.4	1,009.6	630.6	690.9	767.6	76.0	76.7	11.1
運作開支總額	29,787.3	28,914.1	22,975.8	24,355.7	25,823.2	89.3	1,467.6	6.0
(PIDDA)投資計劃	17,911.8	17,756.4	8,943.2	13,948.8	7,033.1	39.6	-6,915.7	-49.6
指定帳目 - 指定撥款、共同分擔及預算轉移	226.5	2,282.2	138.2	143.5	291.3	12.8	147.7	102.9
政府及非財政自治部門	47,925.5	48,952.6	32,057.2	38,448.0	33,147.6	67.7	-5,300.4	-13.8
自治部門及機構 (37)	30,060.2	36,436.0	13,536.1	15,564.6	18,241.0	50.1	2,676.4	17.2
包括：								
衛生局	4,702.8	4,771.4	3,776.1	4,009.1	4,243.9	88.9	234.8	5.9
社會保障基金	11,312.7	15,298.5	1,191.4	1,412.4	2,311.1	15.1	898.7	63.6
民政總署	2,138.4	2,157.7	1,503.3	1,767.0	1,899.7	88.0	132.6	7.5
社會工作局	2,061.1	2,156.3	1,342.9	1,686.3	1,813.1	84.1	126.8	7.5
澳門大學	1,672.1	1,789.6	983.7	1,234.5	1,407.9	78.7	173.4	14.0
工商發展基金	1,048.2	1,406.7	296.1	516.5	910.2	64.7	393.8	76.2
旅遊基金	937.6	1,487.7	562.6	618.2	811.4	54.5	193.3	31.3
教育發展基金	695.0	773.0	484.0	472.1	759.9	98.3	287.9	61.0
澳門理工學院	606.1	619.7	493.2	523.3	568.9	91.8	45.6	8.7
體育發展基金	557.7	613.5	418.0	462.1	388.3	63.3	-73.8	-16.0
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	399.9	407.3	277.7	307.3	359.1	88.2	51.7	16.8
文化基金	460.2	449.1	241.5	291.2	333.8	74.3	42.6	14.6
學生福利基金	441.7	454.7	237.1	287.5	324.7	71.4	37.2	12.9
房屋局	448.8	452.9	242.7	279.5	320.0	70.7	40.5	14.5
檢察長辦公室	327.0	330.5	233.5	261.7	299.2	90.5	37.5	14.3
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	370.0	612.1	251.3	287.9	265.3	43.3	-22.6	-7.9
旅遊學院	249.9	261.7	184.5	200.4	217.5	83.1	17.1	8.5
廉政公署	262.0	267.2	176.7	179.7	192.3	71.9	12.6	7.0
法務公庫	198.0	354.5	124.5	147.4	156.9	44.3	9.5	6.5
其他自治部門及機構 # (18)	1,171.1	1,771.8	515.3	620.6	657.9	37.1	37.3	6.0
政府綜合開支	77,985.7	85,388.6	45,593.3	54,012.6	51,388.6	60.2	-2,624.0	-4.9

2013年已支付開支少於1億5千萬澳門幣的部門及機構。

資料來源：(財政局-2012年及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補充資料)

政府綜合總開支摘要，按組織分類，2013年最初預算及已調整預算以及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實質開支。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表8
(2011年 - 2013年) 按經濟分類的政府綜合開支

(以百萬元澳門幣為單位)

經濟分類	預算		預算執行情況			預算執行偏差		
	最初	最終	已支付開支			執行率	2012/2013	
	2013	2013	2011	2012	2013		(5) - (4)	偏差率
(1)	(2)	(3)	(4)	(5)	(5) / (2)	(5) - (4)	偏差率	
經常開支	52,851.4	60,367.2	34,287.0	36,816.9	42,090.1	69.7	5,273.3	14.3
人員	14,667.0	14,633.8	10,838.9	12,090.3	13,353.1	91.2	1,262.7	10.4
資產及勞務	11,309.8	11,566.5	7,338.8	7,835.9	8,473.9	73.3	638.0	8.1
利息
經常轉移	19,815.8	21,966.9	14,601.9	15,088.3	18,344.2	83.5	3,255.9	21.6
包括：								
公營部門	1,098.4	3,305.1	667.4	753.4	1,089.0	33.0	335.7	44.6
私立機構	4,851.5	5,105.1	3,271.1	3,612.2	4,503.5	88.2	891.3	24.7
私人	13,767.0	13,362.9	9,646.3	10,607.5	12,594.9	94.3	1,987.3	18.7
外地	99.0	193.9	1,017.1	115.2	156.9	80.9	41.7	36.2
其他經常開支	7,058.8	12,200.1	1,507.4	1,802.3	1,918.9	15.7	116.6	6.5
資本開支	25,134.4	25,021.4	11,306.3	17,195.8	9,298.5	37.2	-7,897.3	-45.9
投資 - PIDDA及其他	18,746.6	18,814.6	9,352.2	14,391.8	7,711.5	41.0	-6,680.4	-46.4
資本轉移	122.1	128.1	52.2	141.3	59.8	46.7	-81.4	-57.7
財務活動	6,265.8	6,078.7	1,901.9	2,662.7	1,527.2	25.1	-1,135.4	-42.6
政府綜合開支	77,985.7	85,388.6	45,593.3	54,012.6	51,388.6	60.2	-2,624.0	-4.9
	預算開支與已支付開支的百分比							
	(1)	(2)	(3)	(4)	(5)			
經常開支	67.8	70.7	75.2	68.2	81.9			
人員	18.8	17.1	23.8	22.4	26.0			
資產及勞務	14.5	13.5	16.1	14.5	16.5			
利息			
經常轉移	25.4	25.7	32.0	27.9	35.7			
包括：								
公營部門	1.4	3.9	1.5	1.4	2.1			
私立機構	6.2	6.0	7.2	6.7	8.8			
私人	17.7	15.6	21.2	19.6	24.5			
外地	0.1	0.2	2.2	0.2	0.3			
其他經常開支	9.1	14.3	3.3	3.3	3.7			
資本開支	32.2	29.3	24.8	31.8	18.1			
投資 - PIDDA及其他	24.0	22.0	20.5	26.6	15.0			
資本轉移	0.2	0.1	0.1	0.3	0.1			
財務活動	8.0	7.1	4.2	4.9	3.0			
政府綜合開支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資料來源：按經濟分類政府已綜合的總開支摘要。

2013年最初及最終預算及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實質開支。

(財政局提供的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補充資料)。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表9

(2011年 - 2013年)按職能分類的政府綜合開支

(以百萬澳門幣為單位)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包括PIDDA開支)

職能分類	預算		預算執行情況			預算執行偏差		
	最初	最終	已支付開支			執行率 (5)/(2)	2012/2013	
	2013 (1)	2013 (2)	2011 (3)	2012 (4)	2013 (5)		(5) - (4)	偏差率
公共行政一般部門	14,034.9	14,239.2	10,108.7	10,417.0	11,479.0	80.6	1,062.0	10.2
公共行政一般服務	9,157.5	9,542.8	6,881.4	7,093.0	7,709.8	80.8	616.8	8.7
公共治安	4,877.3	4,696.4	3,227.3	3,324.0	3,769.2	80.3	445.2	13.4
社會職能	39,251.6	44,129.4	19,803.0	27,843.1	24,159.8	54.7	(3,683.4)	-13.2
教育	10,003.5	9,940.2	8,093.5	11,546.1	8,352.3	84.0	(3,193.8)	-27.7
衛生	5,216.3	5,356.8	3,740.0	4,046.6	4,393.3	82.0	346.7	8.6
社會保障及援助	18,173.4	21,839.9	3,950.7	6,758.7	8,092.3	37.1	1,333.6	19.7
房屋	3,043.6	4,040.4	2,440.8	3,741.1	1,542.1	38.2	(2,199.0)	-58.8
文化	993.5	998.1	538.6	576.4	664.8	66.6	88.4	15.3
體育及康樂	1,131.9	1,223.1	561.2	668.7	575.1	47.0	(93.6)	-14.0
其他集體及社會服務	689.4	731.0	478.2	505.6	539.8	73.8	34.2	6.8
經濟服務職能	16,311.1	17,630.6	5,684.9	7,826.9	8,583.9	48.7	757.0	9.7
行政、規範及研究	2,325.6	2,750.1	1,102.2	1,399.5	1,887.2	68.6	487.7	34.8
運輸	9,258.7	9,188.1	2,189.4	3,621.3	4,114.7	44.8	493.5	13.6
旅遊	1,220.1	1,776.1	741.2	799.4	1,031.5	58.1	232.2	29.0
基建	941.2	898.5	425.9	439.2	480.5	53.5	41.4	9.4
規劃及環境整治	1,774.7	1,950.7	854.4	1,125.7	647.0	33.2	(478.7)	-42.5
其他經濟職能	790.9	1,067.1	371.8	441.9	422.9	39.6	(18.9)	-4.3
其他職能	8,388.1	9,389.4	9,996.7	7,925.6	7,165.9	76.3	(759.7)	-9.6
公營部門的轉移	226.5	2,282.9	157.0	174.3	319.5	14.0	145.2	83.3
各種未列明的職能	8,161.6	7,106.5	9,839.7	7,751.2	6,846.4	96.3	(904.8)	-11.7
政府綜合開支	77,985.7	85,388.6	45,593.3	54,012.6	51,388.6	60.2	(2,624.0)	-4.9
預算開支與已支付開支的百分比								
	(1)	(2)	(3)	(4)	(5)			
公共行政一般職能	18.0	16.7	22.2	19.3	22.3			
公共行政一般部門	11.7	11.2	15.1	13.1	15.0			
公共治安	6.3	5.5	7.1	6.2	7.3			
社會職能	50.3	51.7	43.4	51.5	47.0			
教育	12.8	11.6	17.8	21.4	16.3			
衛生	6.7	6.3	8.2	7.5	8.5			
社會保障及援助	23.3	25.6	8.7	12.5	15.7			
房屋	3.9	4.7	5.4	6.9	3.0			
文化	1.3	1.2	1.2	1.1	1.3			
體育及康樂	1.5	1.4	1.2	1.2	1.1			
其他集體及社會服務	0.9	0.9	1.0	0.9	1.1			
經濟服務職能	20.9	20.6	12.5	14.5	16.7			
行政、規範及研究	3.0	3.2	2.4	2.6	3.7			
運輸及通訊	11.9	10.8	4.8	6.7	8.0			
旅遊	1.6	2.1	1.6	1.5	2.0			
基建	1.2	1.1	0.9	0.8	0.9			
規劃及環境整治	2.3	2.3	1.9	2.1	1.3			
其他經濟職能	1.0	1.2	0.8	0.8	0.8			
其他職能	10.8	11.0	21.9	14.7	13.9			
公營部門的轉移	0.3	2.7	0.3	0.3	0.6			
各種未列明的職能	10.5	8.3	21.6	14.4	13.3			
政府綜合開支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資料來源：(財政局-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補充資料)2013年最初及最終預算按組織分類的政府綜合開支摘要及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實質開支。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附件一表10
2013年 PIDDA預算開支及已支付開支
(以千元澳門幣為單位)

開支分類	最初撥款	最終撥款	已支付開支 2013	預算偏差		預算執行率		已支付開支 2012
				最初	最終	最初	最終 2013	
職能分類								
公共行政一般職能	1,620,464	1,482,563	483,653	(1,136,811)	(998,910)	29.8	32.6	507,332
公共行政一般部門	517,925	560,961	254,319	(263,605)	(306,641)	49.1	45.3	302,408
公共治安	1,102,539	921,602	229,333	(873,205)	(692,269)	20.8	24.9	204,924
社會職能	6,302,011	6,518,795	2,828,696	(3,473,315)	(3,690,099)	44.9	43.4	9,446,419
教育	2,088,208	1,789,685	1,090,210	(997,998)	(699,475)	52.2	60.9	5,571,606
衛生	715,604	777,210	340,078	(375,526)	(437,132)	47.5	43.8	219,564
社會保障及援助	482,131	486,784	180,513	(301,618)	(306,271)	37.4	37.1	53,728
房屋	2,361,429	2,761,393	1,037,375	(1,324,054)	(1,724,018)	43.9	37.6	3,427,891
其他集體/社會服務	654,639	703,724	180,520	(474,119)	(523,204)	27.6	25.7	173,630
經濟職能	9,709,309	9,752,052	3,720,761	(5,988,548)	(6,031,290)	38.3	38.2	3,995,036
運輸	7,105,278	7,031,673	2,799,801	(4,305,477)	(4,231,872)	39.4	39.8	2,570,731
規劃及環境整治	1,426,317	1,578,425	393,427	(1,032,890)	(1,184,998)	27.6	24.9	957,947
其他經濟職能	1,177,714	1,141,954	527,533	(650,180)	(614,421)	44.8	46.2	466,358
其他職能	270,000	2,980	0	(270,000)	(2,980)	0
備用撥款及同期撥款	280,000	2,980	0	(280,000)	(2,980)	0
PIDDA總額	17,901,783	17,756,390	7,033,110	#####	#####	39.3	39.6	13,948,787
經濟分類								
房屋	2,368,881	2,793,430	1,082,136	(1,286,745)	(1,711,293)	45.7	38.7	3,425,894
樓宇	3,971,800	3,892,469	1,394,739	(2,577,061)	(2,497,730)	35.1	35.8	3,981,423
街道及橋樑	3,782,867	3,642,014	1,479,157	(2,303,711)	(2,162,858)	39.1	40.6	2,613,843
港口	799,705	821,456	374,561	(425,144)	(446,895)	46.8	45.6	413,608
各項建設	2,259,521	1,945,385	358,781	(1,900,740)	(1,586,604)	15.9	18.4	1,892,692
運輸物料	2,234,258	2,226,566	1,065,234	(1,169,024)	(1,161,332)	47.7	47.8	673,815
機械及設備	1,380,205	1,495,461	677,962	(702,242)	(817,499)	49.1	45.3	378,227
其他投資	834,546	936,628	600,540	(234,006)	(336,088)	72.0	64.1	569,285
小結	17,631,783	17,753,410	7,033,111	(10,598,672)	(10,720,299)	39.9	39.6	13,948,788
備用撥款及同期撥款	280,000	2,980	0	(280,000)	(2,980)	0
PIDDA總額	17,911,783	17,756,390	7,033,110	#####	#####	39.3	39.6	13,948,787
按撥款等級分類的PIDDA:	沒有資料 #			沒有資料 #				
撥款 < 1 佰萬澳門元	26,450	258,794
撥款 1佰萬元 <= X < 5 佰萬澳門元	205,789	347,044
撥款 5 佰萬元 <= X < 1仟萬澳門元	177,582	253,673
撥款 1仟萬元 <= X < 2仟萬澳門元	453,038	404,026
撥款 2仟萬元 <= X < 4仟萬澳門元	510,844	468,209
撥款 = > 4仟萬澳門元*	5,659,408	12,217,040
備用撥款及同期撥款	0	0
PIDDA總額	7,033,110	13,948,787

備注:

沒有提供2013年按撥款等級分類的最初預算及(最終)已許可預算撥款的PIDDA實質開支比較表的補充資料。

* 在最後的等級(VI) 尤其牽涉由運輸工務司司長監督下的投資項目及活動。

2013年PIDDA在這等級由運輸工務司司長監督下的實質開支總額為40億5千1百萬元(佔該整個等級的百分之七十二)。

資料來源: 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及補充資料(財政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附件一表11
(2009-2013)近五年PIDDA已支付開支
(已支付開支，以百萬元澳門幣為單位)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開支分類	預算執行年份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職能分類						
公共行政一般職能	684.8	956.6	813.3	507.3	483.7	
公共行政一般部門	390.0	218.4	353.4	302.4	254.3	
公共治安	294.8	738.2	459.8	204.9	229.3	
社會職能	1 277.7	2 313.5	5 354.7	9 446.4	2 828.7	
教育	287.7	1 450.2	2 991.8	5 571.6	1 090.2	
衛生	104.9	146.6	168.4	219.6	340.1	
社會保障及援助	12.0	21.2	48.3	53.7	180.5	
房屋	602.8	619.7	1 988.9	3 427.9	1 037.4	
其他集體/社會服務	270.2	75.7	157.3	173.6	180.5	
經濟職能	1 854.3	1 708.3	2 775.2	3 995.0	3 720.8	
工務	846.3	552.8	1 554.9	2 570.7	2 799.8	
規劃及環境整治	634.3	806.8	762.3	957.9	393.4	
其他經濟服務	373.7	348.7	458.0	466.4	527.5	
PIDDA總額	3 816.8	4 978.4	8 943.2	13 948.8	7 033.1	
	年變動率	..	30.4	79.6	56.0	(49.6)
經濟分類						
房屋	597.7	624.3	1 981.2	3 425.9	1 082.1	
樓宇	1 400.6	1 493.0	3 793.6	3 981.4	1 394.7	
街道及橋樑	255.3	162.3	382.9	2 613.8	1 479.2	
港口	313.0	220.7	427.8	413.6	374.6	
各項建設	308.9	1 568.6	878.3	1 892.7	358.8	
運輸物料	92.5	91.5	574.1	673.8	1 065.2	
機械及設備	348.3	339.3	411.9	378.2	678.0	
其他投資	500.5	478.8	493.4	569.3	600.5	
PIDDA總額	3 816.8	4 978.4	8 943.2	13 948.8	7 033.1	
按撥款等級分類的PIDDA (澳門幣)						
少於5佰萬元的项目	75.4	67.7	790.5	605.8	232.2	
5佰萬元至4仟萬元的项目	627.4	762.3	1 608.3	1 125.9	1 141.5	
4仟萬元或以上的项目	3 113.9	4 148.4	6 544.3	12 217.0	5 659.4	
PIDDA總額	3 816.8	4 978.4	8 943.2	13 948.8	7 033.1	
PIDDA執行的其他指標						
PIDDA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百分比	2.2%	2.2%	3.0%	4.1%	1.7%	
預算執行率：						
已支付開支：最初預算撥款 #	36.4%	77.5%	78.7%	70.3%	39.3%	
已支付開支：最終預算撥款 *	46.1%	57.7%	80.7%	70.3%	39.6%	
與PIDDA最初預算之差異						
已支付開支 - 最初預算撥款 (以佰萬澳門元為單位)	- 6 683.3	- 1 443.4	- 2 426.8	- 5 894.0	- 10 868.7	

備註：

已支付開支與包括備用撥款及同期撥款的最初預算開支的比較。

* 已支付開支與包括備用撥款及同期撥款的最終預算撥款。

資料來源：2009年至2013年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財政局)及本地生產總值2014年第二季估算(統計暨普查局)。

2013年預算執行表 1-12_C
21/11/2014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015年預算執行表-1B-C
21/1/2014

附件一表12
特定機構# 2013年營運年度匯總獨立損益表
(與2013年預算比較)

編號	收益	(以百萬澳門幣單位)							存款保險基金
		憲政局	郵政總局	退休基金會	金融管理局	汽車及航海保險基金	澳門基金會	存款保險基金	
11-00	法定收入及特種信轉移收入	17.9	0	1,241.0	658.8	5,313	4,273.4	150.0	
		0.6	0	1,235.6	538.4	4,578	2,480.8	0.0	
12-00	銷售及服務收入	183.8	3.6	0.0	6.7	0.000	0.0	0.0	
		184.2	3.7	0.0	10.0	0.000	0.0	0.0	
13-00	財務及投資收益	6,075.3	40.7	819.2	4,580.7	0.912	603.1	0.387	
		4,859.3	45.5	409.5	1,056.3	0.907	304.5	0.0	
14-00	財務及投資收益	93.5	47.7	0.7	0.1	4.122	40.0	0	
		64.3	55.4	1.2	0.0	2.157	1.3	0.0	
	收益總額	12,699.1	269.4	2,060.4	5,247.1	10,347	4,916.5	150.4	
		6,367.9	272.0	1,635.1	1,609.0	7,642	2,266.7	0.0	
Código	費用								
21-00	活動支出及財務資助	1,359.8	0.4	0.1	0.0	0.000	1,358.0	0	
		1,870.9	0.5	0.1	0.0	0.000	1,868.9	0.0	
22-00	公務員退休金及其他給付和補助	865.9	0.0	865.9	0.0	0.000	0.0	0	
		963.7	0.0	963.7	0.0	0.000	0.0	0.0	
23-00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22.4	19.2	0.0	0.0	0.000	0.0	0	
		29.4	22.8	0.0	0.0	0.000	0.0	0.0	
24-00	財務費用及損失	407.1	0.8	9.0	0.1	397.2	0.000	0.1	
		921.0	1.5	26.2	0.0	840.2	0.005	53.2	
25-00	人事費用	503.9	175.9	11.2	47.2	200.0	0.012	69.5	
		559.7	183.6	11.6	58.1	219.7	0.018	86.6	
26-00	第三者供應之物品及提供之服務	381.6	27.5	4.3	9.0	320.9	0.214	19.7	
		473.2	34.1	6.7	12.2	364.7	0.317	55.1	
27-00	折舊及攤銷	48.5	20.5	0.0	1.0	17.6	0.000	9.4	
		60.8	28.4	0.0	1.2	20.1	0.000	11.2	
28-00	各項扣除與減	1.8	0.0	0.7	0.0	0.0	1.135	0.0	
		4.6	0.5	1.0	0.0	1.0	2.100	0.0	
29-00	其他費用及損失	5.9	0.7	0.7	1.5	0.4	0.541	2.0	
		10.9	0.7	1.1	3.0	0.8	1.828	3.4	
	總費用	3,596.8	245.0	25.9	924.6	940.6	1,902	1,458.8	
		4,894.2	272.0	46.7	1,038.3	1,454.5	4,268	2,078.4	
	2013年盈餘	9,102.2	24.4	1,135.8	4,306.5	8,445	3,457.7	150.3	
		1,473.8	0.0	10.7	596.9	154.5	3,374	708.3	
	2013年12月31日資產淨值*	61,461.3	1,594.4	436.4	14,675.0	25,277.5	69.3	19,258.4	
	2012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	52,359.1	1,570.0	417.3	13,539.2	20,971.0	60.860	15,800.7	
	2011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	44,568.0	1,550.6	396.6	12,086.2	18,930.4	54.543	11,549.7	
	2010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	39,047.0	1,488.3	380.9	11,259.2	17,569.0	52,728	8,296.8	

備註：# 七個特定機構的獨立賬目：郵政局、郵政總局、退休基金會、金融管理局、汽車及航海保險基金、澳門基金會及存款保險基金。

* 2010年、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年底每一特定機構資產減去負債的結餘及匯總資產淨值情況。

(b) 在金融管理局方面，資本淨值 = 公佈結算期的本年初的資本總額。

資料來源：2013年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局及立法會中的特定機構獨立表及2013年度預算執行報告所附的七個特定機構的資產負債表(行政局)。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top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第 /2014號決議案

審議《2013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

立法會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第七十一條(二)項，以及
《立法會議事規則》第一百五十四條的規定，作出如下決議：

獨一條

(意見書的通過)

通過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第二常設委員會就《2013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報告》所編製的第 4/V/2014號意見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日通過。

命令公佈。

立法會主席

賀一誠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that appears to be '賀一誠' and other smaller marks.